

溫病條辨

吳鞠通先生著

溫病條辨

民國十四年秋上
海鴻文書局印行

溫病條辨敘

昔淳于公有言人之所病病多醫之所病病方少夫病多而方少未有甚於溫病者矣何也六氣之中君相二火無論已風濕與燥無不兼溫惟寒水與溫相反然傷寒者必病熱天下之病孰有多於溫病者乎方書始於仲景仲景之書專論傷寒此六氣中之一氣耳其中有兼言風者亦有兼言溫者然所謂風者寒中之風所謂溫者寒中之溫以其書本論傷寒也其餘五氣概未之及是以後世無傳焉雖然作者謂聖述者謂明學者誠能究其文通其義化而裁之推而行之以治六氣可也以治內傷可也亡如世鮮知十之才士以闕如為恥不能舉一反三惟務按圖索驥蓋自叔和而下大約皆以傷寒之法療六氣之疴禦風以締指鹿為馬迨試而輒困亦知其術之疎也因而沿習故方略變藥味冲和解肌諸湯紛然著錄至陶氏之書出遂居然以杜撰之傷寒治天下之六氣不獨仲景之書所未言者不能發明並仲景已定之書盡遭竄易世間樂其淺近相與宗之而生民之禍亟矣又有吳又可者著溫疫論其方本治一時之時疫而世誤以治常候之溫熱最後若方中行喻嘉言諸子雖列溫病於傷寒之外而治法則終未離乎傷寒之中惟金源劉河間守真氏者獨知熱病超出諸家所著六書分三焦論治而不墨守六經庶幾幽室一燈中流一柱惜其人朴而少文其論簡而未暢其方時亦雜而不精承其後者又不能闡明其意裨補其疎而下士聞道若張景岳之徒方且怪而訾之於是其學不行其說不行而世之俗醫遇溫熱之病無不首先發表雜以消導繼則峻投攻下或妄用溫補輕者以重重者以死倖免則自謂已功致死則不言已過即病者亦但知膏肓難挽而木悟藥石殺人父以授子師以傳弟舉世同風牢不可破肺腑無語冤鬼夜呻二千餘年略同一轍可勝慨哉我

朝治治學明名賢輩出咸知沂原靈素問道長沙自吳人葉天士氏溫病論溫病續論出然後當名辨物好學之士咸知向方而貪常習故之流猶且各是師說惡聞至論其粗工則又略知疏節未達精旨施之於用

罕得十全吾友鞠通吳子懷救世之心秉超悟之哲嗜學不厭研理務精抗志以希古人虛心而師百氏病斯世之貿貿也述先賢之格言據生平之心得窮源竟委作為是書然猶未敢自信且懼世之未信之也藏諸笥者久之予謂學者之心固無自信時也然以天下至多之病而竟無應病之方幸而得之亟宜出而公之譬如拯溺救焚豈待整冠束髮况乎心理無異大道不孤是書一出于雲其人必當日暮遇之且將有闡明其意裨補其疎使天札之民咸登仁壽者此天下後世之幸亦吳子之幸也若夫折揚皇菴嘵然而笑陽春白雪和僅數人自古如斯知我罪我一任當世豈不善乎晏子以為然遂相與評讐而授之梓嘉慶十有七年壯月既望同里愚弟汪廷珍謹序

溫病條辨序

天以五運六氣化生萬物不能無過不及之差於是是有六淫之邪非謂病寒不病溫病溫不病寒也後漢張仲景著傷寒論發明軒岐之奧旨日星河嶽之麗天地任百世之鑽仰而義蘊仍未盡也然其書專為傷寒而設未嘗偏及於六淫也奈後之醫者以治傷寒之法應無窮之變勢必至如鑿枘之不相入至明陶節菴六書大改仲景之法後之學者苦張之難深樂陶之簡易莫不奉為蓍蔡而於六淫之邪混而為一其死於病者十二三死於醫者十八九而仲景之說視如土苴矣余來京師獲交吳子鞠通見其治病一以仲景為依歸而變化因心不拘常格往往神明於法之外而究不離乎法之中非有得於仲景之深者不能久之乃出所著溫病條辨七卷自溫而熱而暑而濕而燥一條分縷析莫不究其病之所從生推而至於所終極其為方也約而精其為論也闢以肆俾二千餘年之塵霧豁然一開昔人謂仲景為軒岐之功臣鞠通亦仲景之功臣也余少時頗有志於醫年逾四十始知其艱迺廢然而返今讀鞠通之書目識心融若有牖其明而啟其祕者不誠學醫者一大快事哉爰不辭而為之序嘉慶辛未四月既望寶應朱彬序

溫病條辨序

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醫仁道也而必智以先之勇以副之仁以成之智之所到湯液鍼灸任施無處不當否則鹵莽不經草菅民命矣獨是聰明者予智自雄涉獵者穿鑿爲智皆非也必也博覽載籍上下古今日如電心如髮智足以周乎萬物而後可以道濟天下也在昔有熊御極生而神靈猶師資於僦貸李岐伯而內經作周秦而降代有哲人東漢長沙而外能徑窺軒岐之壘與者指不多屈外是纏一家言爭著爲書曾未見長沙之項背者比比所以醫方之祖必推仲景而仲景之方首重傷寒人皆宗之自晉王叔和編次傷寒論則割裂附會矣王好古輩著傷寒續編傷寒類證等書俗眼易明人多便之金元以後所謂仲景之道日晦一日嗟夫晚近庸質不知仲景嘗識傷寒不知傷寒嘗識溫病遂至以治寒者治溫自唐宋迄今千古一轍可勝浩歎然則其法當何如曰天地陰陽日月水火罔非對待之理人自習焉不察內經平列六氣人自不解耳傷寒爲法法在救陽溫熱爲法法在救陰明明兩大法門豈可張冠李戴耶假令長沙復起必不以傷寒法治溫也僕不敢年少力學蒐求經史之餘偶及方書心竊爲之怦怦自謂爲人子者當知之然有志焉而未逮也乾隆丁未春嘗嘗弗豫即以時溫見背悲憤餘生無以自贖誓必欲精於此道廬墓之中環列近代醫書朝研而夕究茫然無所發明求諸師友流覽名家冀有以啟廸之則所知惟糟粕上溯而及於漢唐淳至靈樞素問諸經捧讀之餘往往聲與淚俱久之別有會心十年而後泊泊焉若心花之漫開覺古之人原非愚我我自愚耳離經泥古厥罪惟均讀書所貴得間後可友人吳子鞠通通儒也以穎悟之才而好古敏求其學醫之志略同於僕近師承于葉氏而遠追蹤乎仲景其臨證也雖遇危疾不避嫌怒其處方也一遵內經效法仲祖其用藥也隨其證而輕重之而功若桴鼓其殆智而勇敢而仁者哉嘉慶甲子出所著治溫法示余余向之急欲訂正者今乃發覆析疑力矯前非如撥雲見日寧不快哉閱十稔而後告成名曰溫病條辨末附三卷其一為條辨之翼餘二卷約幼科產後之大綱皆前人之不明六氣而致誤者莫不獨出心裁發前人所未發嗚呼昌黎百言莫爲之前雖美弗彰莫爲

之後雖盛弗傳此編既出將欲懸諸國門以博彈射積習之難革者雖未必一時盡革但能拾其緒餘即可為蒼生之福數百年後當必有深識其用心者夫然後知此編之羽翼長沙而為長沙之功臣實亦有熊氏之功臣也是為序

嘉慶癸酉仲秋穀旦蘇完愚弟徵保拜書

凡例

一是書倣仲景傷寒論作法文尚簡要便於記誦又恐簡則不明一切議論悉於分註註明俾綱舉目張一見瞭然並免後人妄註致失本文與義

一是書雖為溫病而設實可羽翼傷寒若真能識得傷寒斷不致疑麻桂之法不可用若真能識得溫病斷不致以辛溫治傷寒之法治溫病傷寒自以仲景為祖參考諸家註述可也溫病當於是書中之辨似處究心焉

一晉唐以來諸名家其識見學問工夫未易窺測。塘豈敢輕率毀謗乎。奈溫病一證諸賢悉未能透過此關多所彌縫補救皆未得其本真心雖疑慮未敢直斷明確其故皆由不能脫却傷寒論藍本其心以為推戴仲景不知反晦仲景之法至王安道始能脫却傷寒辨證溫病惜其論之未詳立法未備吳又可力為卸却傷寒單論溫病惜其立論不精立法不純又不可從惟葉天士持論平和立法精細然葉氏吳人所治多南方證又立論甚簡但有醫案散見於雜證之中人多忽之而不深究。塘故厯取諸賢精妙考之內經參以心得為是編之作諸賢如木工鑽眼已至九分。塘特透此一分作圓滿會耳非敢謂高過前賢也至於駁證處不得不下直言恐誤來學禮云事師無犯無隱。塘謹遵之

一是書分為五卷首卷歷引經文為綱分註為目原溫病之始一卷為上焦篇凡一切溫病之屬上焦者條之二卷為中焦篇凡溫病之屬中焦者條之三卷為下焦篇凡溫病之屬下焦者條之四卷雜說救逆病

後調治俾聞者心目瞭然胸有成局不致臨證混淆。有治上犯下之弊。本附一卷專論產後調治與產後驚風。小兒急慢驚風痘證緣世醫母於此證惑於邪說隨手殺人毫無依據故也。

一經謂先夏至為病溫後夏至為病暑可見暑亦溫之類暑自溫而來故將暑溫濕溫並收入溫病論內然

治法不能盡溫病相同故上焦篇內第四條謂溫毒暑溫濕溫不在此例

一是書之出實出於不得已因世之醫溫病者毫無尺度人之死於溫病者不可勝紀無論先達後學有能擇其弊竇補其未備塘將感之如師資之恩。

一是書原為濟病者之苦醫醫士之病非為獲利而然有能翻板傳播者聽之務望校對真確

一傷寒論六經由表入裏由淺及深須橫看本論論三焦由上及下亦由淺入深須豎看與傷寒論為對待文字有一縱一橫之妙學者誠能合二書而細心體察自無難識之證雖不及內傷而萬病診治實不出此一縱一橫之外

一方中所定分量宜多宜少不過大概而已尚須臨證者自行斟酌蓋藥必中病而後可病重藥輕見病不愈反生疑惑若病輕藥重傷及無辜又係醫者之大戒古人治病胸有定見目無全牛故於攻伐之劑每用多備少服法於調補之劑病輕者日再服重者日三服甚則日三夜一服後人治病多係捉風捕影往往病東藥西敗事甚多因拘於約方之說每用藥多者二三錢少則三五分為率遂成痼疾吾見大江南北用甘草必三五分夫甘草之性最為和平有國老之稱坐鎮有餘施為不足設不假之以重權烏能為功即此一端殊屬可笑醫並甘草而不能用尚望其用他藥哉不能用甘草之醫尚足以言醫哉又見北方兒科於小兒痘證自一二朝用大黃日加一二錢甚至三五錢加至十三四朝成數兩之多其勢必咬牙寒戰灰白塌陷猶曰此毒未淨也仍須下之有是理乎經曰太毒治病十衰其六中毒治病十衰其七小毒治病十衰其八無毒治病十衰其九食養盡之勿使過劑醫者全在善測病情宜多宜少胸有確見

溫病條辨卷首原病篇

吳瑭鞠通氏著

汪瑟菴先生參訂

徵以園先生同參

朱武曹先生點評

二、六元正紀大論曰：辰戌之氣初之氣民屬溫病卯酉之歲二之氣屬大至民善暴死終之氣其病溫寅申之歲初之氣溫病乃起丑未之歲二之氣溫厲大行遠近咸若子午之歲五之氣其病溫己亥之歲終之氣其病溫厲。敘氣運原溫病之始也。每歲之溫有早暮微盛不等。司天在泉主氣客氣相加臨而然也。細考素問注自知茲不多贅。按吳又可謂溫病非傷寒溫病多而傷寒少甚通謂非其時而有其氣未免有顧此失彼之謂。蓋時和歲稔天氣以寧民氣以和雖當盛之歲亦微至於凶荒兵火之後雖應微之歲亦咸理數自然之道無足怪者。

二、陰陽應象大論曰：喜怒不節寒暑過度生乃不固故重陰必陽重陽必陰故曰冬傷於寒春必病溫上節統言司天之病。此下專言人受病之故。細考宋元以來諸名家皆不知溫病傷寒之辨如龐安常之卒病論朱肱之活人書韓祗和之微旨王實之證治劉守真之傷寒醫曉齋傷寒直格張子和之傷寒心鏡等書非以治傷寒之法治溫病即將溫暑認作傷寒而疑麻桂之法不可用遂別立防風通聖雙解通聖九味羌活等湯甚至於辛溫藥中加苦寒王安道滻洄集中辨之最詳茲不再辯論溫病之最詳者莫過張景岳吳又可喻嘉言三家時醫所宗者三家為多請略陳之。按張景岳喻嘉言皆著講寒字並不理會本文上有故曰二字上文有重陰必陽重陽必陰二句張氏立論出方悉與傷寒混謂溫病即傷寒襲前人之舊全無實得固無足論。喻氏立論雖有分析中篇亦混入傷寒少陰厥陰證出方亦不能外辛溫發表辛熱溫裏為害實甚以苦心力學之士尚不免智者千慮之失尚何怪後人之無從取法隨手殺人哉甚矣學問之難也。吳又可實能識得寒溫二字所見之證實無取乎辛溫辛熱甘溫又不明伏氣為病之理以為何者為即病之傷寒何者為不即病待春而發之溫病遂直斷溫熱之原非風寒所中不責己之

不明反責經言之謬瑭推原三字之偏各自有說張氏混引經文將論傷寒之文引證溫熱以傷寒化熱之後經亦稱熱病故也張氏不能分析遂將溫病認作傷寒喻氏立論開口言春溫當初春之際所見之病多有寒證遂將傷寒認作溫病吳氏當崇禎崇禎兵火之際滿眼溫疫遂直闡經文冬傷於寒春必病溫之文益皆各執已見不能融會貫通也瑭按伏氣為病如春溫冬咳溫瘧內經已明言之矣亦有不因伏氣乃司天時令現行之氣如前列大元正紀所云是也此二者皆理數之常者也更有非其時而有其氣如又可所云戾氣間亦有之乃其變也惟在司命者善察其常變而補救之

三 金匱真言論曰夫精者身之本也故藏於精者春不病溫 易曰履霜堅冰至聖人恒示戒於早必謹於微記曰凡事豫則立經曰上工不治已病治未病聖人不治已亂治未亂此一節當與月令參看與上條冬傷於寒互看蓋謂冬傷寒則春病溫惟藏精者足以避之故素問首章上古天真論即言男女陰精之所以生所以長所以枯之理次章緊接四氣調神大論示人春養生以為夏奉長之地夏養長以為秋奉收之地秋養收以為冬奉藏之地冬養藏以為春奉生之地蓋能藏精者一切病患皆可却豈獨溫病為然者金匱謂五臟元真通暢人即安和是也何喻氏不明此理將冬傷於寒作一大扇文字將不藏精又作一大扇文字將不藏精而傷於寒又總作一大扇文字勉強割裂傷寒論原文以實之未免有過慮則數之弊不藏精三字須活看不專主房勞說一切人事之能搖動其精者皆是即冬日天氣應寒而陽不潛藏如春日之發泄甚至桃李反花之類亦是 汪按喻氏天資超卓學力精銳在此道誠為獨闢擇乃論溫病仍用三扇甚至方法數目一一求合傷寒論正如漢唐步天以律呂卦爻為主牽湊補綴反使正義不明讀者當分別觀之也 寓意草中金鑑一條仍屬傷寒指為溫病者非

四 热論篇曰凡病傷寒而成溫者先夏至日者為病溫後夏至日者為病暑暑惡風汗出勿止 溫者暑

之漸也。先夏至春候也。春氣溫陽，氣發越陰精不足，以承之故為病溫。後夏至溫，盛為熱，熱感則濕動熱與濕搏而為暑也。勿者禁止之詞，勿止暑之汗即治暑之法也。

五、刺志論曰：氣感身寒得之傷寒，氣虛身熱得之傷暑。此傷寒暑之辨也。經語分明如此，奈何世人悉以治寒法治溫暑哉。

六、生氣通天論曰：因於暑汗煩則喘喝，靜則多言。暑中有火性急而躁泄，故令人自汗火與心同氣相求，故善煩。煩從火從頁謂心氣不寧而面若大燦也。煩則喘喝者，火克金故喘，鬱遏胸中清廓之氣，故欲喝而呻之。其或邪不外張而內藏於心，則靜心主言暑邪在心雖靜亦欲自言不休也。

七、論疾診尺篇曰：尺膚熱甚，脈盛躁者，病溫也。其脈盛而滑者，病且出也。此節以下診溫病之法，經之辨溫病，分門如是。何世人悉為傷寒而悉以傷寒足三陰經溫法治之哉？張景岳作類經割裂，經文蒙混成章。由未細心抽繹也。尺膚熱甚，火燄精被火煎沸也。脈盛而滑邪機向外也。

八、熱病篇曰：熱病三日而氣口靜，人迎躁者，取之諸陽。五十九刺以瀉其熱而出其汗，實其陰以補其不足者，身熱甚。陰陽皆靜者，勿刺也。其可刺者，急取之，不汗出則泄。所謂勿刺者有死徵也。熱病七日八日動喘而弦者，急刺之。汗且自出，淺刺手大指間。熱病七日八日脈微小病者，洩口中乾一日半而死。脈代者一日死。熱病已得汗出而脈尚躁，喘且復熱，勿刺膚端甚者死。熱病七日八日脈不躁躁不散數。後三日中有汗，三日不汗，四日死。未曾汗者，勿膝刺之。發熱病不知所痛耳，聾不能自收口，乾陽熱甚。陰頤有寒者，熱在骨髓，死不可治。熱病已得汗而脈尚躁，此陰脈之極也。死其得汗而脈靜者生。熱病者，脈尚躁感而不得汗者，此陽脈之極也。死可大創急救，陰亦有活者。蓋已得汗而陽脉甚。邪強正弱，尚能與邪爭。若留得一分正氣，使有一分生理，只在留之得法。脈盛躁得汗，靜者生。熱耳至陰陽俱靜，邪氣深入下焦，陰分正無捍邪之意，直聽邪之所為，不死何待？脈盛躁得汗，靜者生。

獨具隻眼
可謂飲上
池水矣
要領前人
所云一言
以蔽之目
存津液

老人嬰兒熱而腹滿者死五曰汗大出嘔下血者死六曰舌本爛熱不已者死七曰厥而衄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八曰髓熱者死九曰熱而瘧者死腰折瘻癰齒噤齶也凡此九者不可刺也太陽之脈色紫
額骨熱病也與厥陰脈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少陽之脈色榮頰前熱病也與少陰脈爭見者死期不過三日此節歷敍熱病之死徵以禁人之刺蓋刺則必死也然刺固不可亦間有可藥而愈者蓋刺法能泄能通開熱邪之閉結最速至於益陰以留陽實刺法之所短而湯藥之所長也熱病三日而氣口靜人迎躁者邪機尚淺在上焦故取之諸陽以泄其陽邪陽氣通則汗隨之實其陰以補其不足者陽盛則陰衰濁陽則陰得安其位故曰實其陰濁陽之有餘即所以補陰之不足故曰補其不足也其不足此一無留戀必脫而死也真能體味此理思過半矣此論中治法實從此處入手身熱甚而脈之陰陽皆靜脈證不應陽證陰脈故曰勿刺熱病七八日動喘而弦喘為肺氣實弦為風火鼓蕩故淺刺手大指間以泄肺熱肺之熱辨開則汗出大指間肺之少商穴也熱證七八日脈微小者邪氣深入下焦血分逼血從小便出故溲血腎精告竭陰液不得上潮故口中乾脈至微小不惟陰精竭陽氣亦從而竭矣死象自明倘脈實者可治法詳於後熱病已得汗脈尚躁而喘故知其復熱也熱不為汗衰火熱克金故喘金受火克肺之化源欲絕故死間有可治法詳於後熱病不知所痛正衰不與邪爭也耳聾陰陽精欲證以陰精虧損之人真氣敗散之象已見而邪熱不退未有不乘其空虛而入者故曰熱在骨髓死不治脫也不能自收真氣僨也口乾熱甚陽邪獨盛也陰頗有寒此寒字作虛字講謂下焦陰分頗有虛寒之也其有陰衰陽盛而真氣未至費敗者猶有治法詳見於後熱病已得汗而脈尚躁盛此陰虛之極故曰死然雖不可刺猶可以藥沃之得法亦有生者法詳於後脈躁盛不得汗此陽盛之極也陽盛而至脾陰病也陰陽齊病治陽碍陰治陰碍陽故曰死也世而腹滿甚脾陰病重也亦係陰陽皆病目不明情

名言疊出

所謂一水
不勝二火
也

散而氣脫也。經曰：精散視歧。又曰：氣脫者目不明。熱猶未已，仍鍛其精而傷其氣，不死得乎？老人嬰兒一為邪陽盛，嘔為正陽衰。一則稚陽未足，既得溫熱之陽病，又加腹滿之陰病，不必至於滿甚而已。有死道焉。汗不出，則孤陽已衰。一則稚陽未足，既得溫熱之陽病，又加腹滿之陰病，不必至於滿甚而已。有死道焉。汗不出，則孤陽盛，嘔為正陽衰。下血者，熱邪深入，不得外出，必逼迫陰絡之血下注，亦為陰陽兩傷也。古本爛腎脈，膽脈心脈，皆循喉嚨係舌本。陽邪深入，則一陰一陽之火結於血分，腎水不得上濟，熱退，猶可生熱，仍不止，故曰死也。歟而歛邪閉肺絡，上行清道，汗出邪泄可生，不然則化源絕矣。髓熱者，邪入至深，至於督部也，熱而壅，邪入至深，至於肝部也，以上九條，雖皆不可刺。後文亦間立治法，亦有可生者。太陽之脉，榮額骨為熱病者，按手太陽之脈，由目內皆斜絡於額，而與足太陽交。是額者，兩太陽交處也。太陽屬水，水受火沸，故色榮赤為熱病也。與厥陰脉爭見厥陰木也。水受火之反克，金不來生水，反生火，水無容足之地，故死速也。少陽之脈，色榮，頰前為熱病者，按手少陽之脈，出耳前，過客主人前，足少陽穴交頰，至目銳，而交足少陽，是頰前兩少陽交處也。少陽屬相火，火色現於二經交會之處，故為熱病也。與少陰脉爭見少陰屬君火，二火相熾，水難為受，故亦不出三日而死也。

九、評熱病論。帝曰：有溫病者，汗出輒復熱，而脈躁疾，不為汗衰，狂言不能食，病名為何？岐伯曰：病名陰陽交。交者死也。人所以汗出者，皆生於穀，穀生於精。今邪氣交爭於骨肉而得汗者，是邪却而精勝也。精勝則當能食，而不復熱。復熱者，邪氣也。汗者，精氣也。今汗出而輒復熱者，邪氣勝也，不能食者，精無俾也。病而留者，其壽可立而傾也。且夫熱論曰：汗出而脈尚躁疾者死。今脈不與汗相應，此不勝其病也。其死明矣。狂言者，是失志也。失志者死。今見三死，不見一生，雖愈必死也。此節語意自明，經謂必死之證，誰敢謂生？然藥之得法，有可生之理。前所謂針藥各異用也，詳見後。

十、刺熱篇曰：肝熱病者，小便先黃，腹痛多卧，身熱，熱爭則狂言及驚，腸滿痛，手足躁不得安，卧庚辛甚，甲乙大汗，氣逆則庚辛日死。刺足厥陰少陽，其逆則頭痛，員員脈引衝頭也。肝病小便先黃者，肝脈絡陰

器。又肝主疏泄。肝病則失其疏泄之職。故小便先黃也。腹痛多卧。木病克脾土也。熱爭邪熱甚而與正氣相爭也。狂言及驚。手厥陰心包病也。兩厥陰同氣。熱爭則手厥陰亦病也。腸滿痛。肝脈行身之兩旁。脇其要路也。手足躁不得安卧。肝主風。風淫四末。又木病克土。脾主四肢。木病熱必吸少陰。腎中真陰傷。故騷擾不得安卧也。庚辛金日克木。故甚。甲乙肝木旺時。故汗出而愈。氣逆謂病重而不順。其可愈之理。故逢其不勝之日而死也。刺足厥陰少陽厥陰係本臟。少陽厥陰之腑也。並刺之者。病在臟。渴其腑也。逆則頭痛以下。肝主升。病極而上升之故。自庚辛日甚以下之理。餘臟倣此。

下二 心熱病者。先不樂數日乃熱。熱爭則卒心痛。煩悶善嘔。頭痛面赤無汗。壬癸甚丙丁大汗。氣逆則壬癸死。刺手少陰太陽。心病先不樂者。心包名膻中。居心下。代君用事。經謂膻中為臣使之官。喜樂出焉。心病故不樂也。卒心痛。凡實痛皆邪正相爭。熱爭故卒然心痛也。煩悶心主火。故煩悶。膻中氣不舒。故悶。嘔。肝病也。兩厥陰同氣。膻中代心受病。故熱甚而爭之後。肝病亦見也。且邪居膈上。多善嘔也。頭痛升火也。面赤火色也。無汗。汗為心液。病故汗不得通也。

下二 脾熱病者。先頭重。煩痛。煩心。顏青。欲嘔。身熱。熱爭則腰痛。不可用俛仰。腹滿泄。兩頸痛。甲乙甚戊己大汗。氣逆則甲乙死。刺足太陰陽明。脾病頭先重者。脾屬濕土性重。經謂濕中之人也。首如裹。故脾病頭先重也。煩。少陽部也。土之與木。此負則彼勝。土病而木病亦見也。煩心。脾脈注心也。顏青。欲嘔。亦木病也。腰痛不可用俛仰。腰為腎之腑。脾主制水。腎為司水之神。脾病不能制水。故腰痛。再脾病胃不能獨治。陽明主約束。而利機關。故痛而至於不可用俛仰也。腹滿泄。脾經本病也。頭痛亦木病也。

下三 肺熱病者。先淅然厥起毫毛。惡風寒。舌上黃。身熱。熱爭則喘。熱痛走胸膺背。不得太息。頭痛不堪汗出。而寒丙丁甚庚辛。大汗。氣逆則丙丁死。刺手太陰陽明。出血如大豆立已。肺病先惡風寒者。肺主氣。又主皮毛。肺病則氣貴鬱。不得捍衛皮毛也。舌上黃者。肺氣不化。則濕熱聚而為黃苔也。按苔字方書恐作胎胎乃胎包

之胎特以苔生舌上故從肉旁不知古人借用之字甚多蓋溫熱蒸而生苔或黃或白或青或黑皆因病之深淺或寒或熱或燥或濕而然如春夏間石上土坂之陰面生苔者然故本論苔字悉從草不從肉

喘氣鬱極也。欬火克金也。胸膺背之腑也。皆天氣主之肺主天氣肺氣鬱極故痛走胸膺背也。走者不定之詞。不得太息。氣鬱之極也。頭痛不堪亦天氣鬱之極也。汗出而寒毛竅開故汗出汗出衛虛故惡寒又肺本惡寒也。

十四 腎熱病者先腰痛。脇痠。苦渴數飲身熱。熱爭則項痛而強。脇寒且痠足下熱不欲言其逆則項痛員員澹澹然。戊己甚。壬癸大汗。氣逆則戊己死。刺足少陰太陽。腎病腰先痛者腰為腎之腑又腎脉貫脊會於督之長強穴。脈腎脈入跟中。以上肺內太陽之脈亦下貫肺內。肺即腑也。痠熱爛液也。苦渴數飲腎主五液而惡燥。病熱則液傷而燥故苦渴而飲水求救也。項太陽之脈從頸入絡腦還出別下項腎病至於熱爭。臟病甚而移之腑故項痛而強也。脇寒且痠。脈義見上寒熱極為寒也。痠熱爛液也。足下熱。腎脈從小指之下邪趨足心湧泉穴病甚而熱也不欲言心主言腎病則水克火也。員員澹澹狀其痛之甚而無奈也。

十五 肝熱病者左頰先赤。心熱病者頤先赤。脾熱病者鼻先赤。肺熱病者右頰先赤。腎熱病者頤先赤病雖未發見赤色者刺之名曰治未病此節言五臟欲病之先必各現端緒於其部分示人早治以免熱爭則病重也。

十六 热論篇帝曰熱病已愈時有所遺者何也岐伯曰諸遺者熱甚而強食之故有所遺也若此者皆病已衰而熱有所藏因其穀氣相薄兩熱相合故有所遺也帝曰治遺奈何岐伯曰視其虛實調其逆從可使必已也帝曰病熱當何禁之岐伯曰病熱少愈食肉則復多食則遺此其禁也此節言熱病之禁也語意自明大抵邪之著人也每借有質以為依附熱時斷不可食熱退必須少食如兵家堅壁清野之計必俟熱邪盡退而後可大食也。

十七 利法論帝曰余聞五疫之至皆相染易無問大小病狀相似不施救療如何可得不相移易者岐伯曰不相染者正氣存內邪不可干此言避疫之道按此下尚有避其毒氣若干言以其想青氣想白氣等近於祝由家言恐後人附會之詞故節之要亦不能外正氣存內邪不可干二句之理語意已盡不必滋後學之惑也

十八 玉板論要曰病溫虛甚死病溫之人精血虛甚則無陰以勝溫熱故死

十九 平人氣象論曰人一呼脈三動一吸脈三動而躁尺熱曰病溫尺不熱脈滑曰病風脈濇曰癆呼吸俱三動是六七至脈矣而氣象又急躁若尺部肌肉熱則為病溫益溫病必傷金水二臟之津液尺之脈屬腎人之穴屬肺也此處肌肉熱故知為病溫其不熱而脈兼滑者則為病風風之傷人也陽先受之尺為陰故不熱也如脈動躁而兼濇是氣有餘而血不足病則為脾矣

吳瑭鞠通氏著

汪瑟菴先參訂

徵以園先生同參

朱武曹先生點評

心苦為分
明

熱濕二字
著眼

二

溫病者。有風溫。有溫熱。有溫疫。有溫毒。有暑溫。有濕溫。有秋燥。有冬溫。有溫瘧。

此九條見於王叔和傷寒例中居多。叔和又牽引難經之文。以神其說。按時推病。實有是證。但叔和不能別立治法。而叙於傷寒例中。實屬蒙混。傷寒論為治外感之妙法。遂將一切外感悉收入傷寒例中。而悉以治傷寒之法治之。後人亦不能打破此關。因仍苟簡。千餘年來。貽患無窮。皆叔和之作俑。無怪見駁於方有執。喻嘉言諸公也。然諸公雖駁叔和。亦未曾另立方法。喻氏雖立治法。仍不能脫却傷寒圈子。較與叔和無二。以致後人無所遵依。本論詳加考核。準古酌今。細立治法。除傷寒宗仲景法外。俾四時雜感。朗若列眉。未始非叔和有以肇其端。東垣河間安道又可嘉。言天士宏其議。而塘得以善其後也。

風溫者。初春陽氣始開。厥陰行令。風夾溫也。溫熱者。春末夏初。陽氣弛張。溫感為熱也。溫疫者。屬氣流行。多兼穢濁。家家如是。若役使然也。溫毒者。諸溫夾毒穢濁太甚也。暑溫者。正身之時。暑病之偏於熱者也。濕溫者。長夏初秋。濕中生熱。即暑病之偏於濕者也。秋躁者。秋金燥烈之氣也。冬溫者。冬應寒而反溫。陽不潛藏。民病溫也。溫瘧者。陰氣先傷。又因於暑。陽氣獨發也。按諸家論溫。有顧此失彼之病。故是編首揭諸溫之大綱。而名其書曰。溫病條辨。

三 凡病溫者。始於上焦。在手太陰。傷寒由毛竅而入。自下而上。始足太陽。足太陽膀胱屬水。寒即水之氣。同類相從。故病始於此。古來但言膀胱主表。殆未盡其義。肺者皮毛之合也。獨不主表乎。按人身一臟理人皆習焉。不察以三才大道言之。天為萬物之大表。天屬金。人之肺亦屬金。肺主皮毛。經曰。皮應天。一生水地。支始於子。而亥為天門。乃貞元之會。人之膀胱為寒水之腑。故俱同天氣而俱主表也。治法必以仲景六經次傳為祖法。溫病由口鼻而入。自上而下。鼻通於肺。始手太陰。太陰金也。溫者火之氣。

風字從無
人辨析至
此

提綱

醫學總論
偏於補瀉
者破罪惟
均

風者火之母。火未有不克金者。故病始於此。必從河間三焦定論。再寒為陰邪。雖傷寒論中亦言中風。此風從西北方來。乃感發之寒風也。最善收引陰盛。必傷陽。故首鬱逼太陽經中之陽氣。而為頭痛。身熱等證。太陽陽腑也。傷寒陰邪也。陰盛傷人之陽也。溫為陽邪。此論中亦言傷風。此風從東方來。乃解凍之溫風也。最善發泄陽盛。必傷陰。故首鬱逼太陰經中之陰氣。而為咳嗽。自汗口渴。頭痛。身熱。尺熱等證。太陰陰臟也。溫熱陽邪也。陽盛傷人之陰也。陰陽兩大法門之辨。可瞭然於心目間矣。夫大明生於東。月生於西。舉凡萬物莫不由此少陽少陰之氣以為生成。故萬物皆可名之。曰東西人。乃萬物之統領也。得東西之氣最全。乃與天地東西之氣相應。其病也。亦不能不與天地東西之氣相應。東西者陰陽之道路也。由東而往。為木。為風。為火。為溫。為熱。濕土居中。與火交而成暑。火也者南也。由西而往。為金。為燥。為水。為寒。水也者北也。水火者陰陽之徵兆也。南北者陰陽之極致也。天地運行。此陰陽以化生萬物。故曰天之無恩。而大恩生。天地運行之陰陽和平。人生之陰陽亦和平。安有所謂病也哉。天地與人之陰陽。一有所偏。即為病也。偏之淺者。病淺。偏之深者。病深。偏於火者。病溫病熱。偏於水者。病清病寒。此水火兩大法門之辨。醫者不可不知。燭其為水之病也。而溫之熱之燭其為火之病也。而涼之寒之各救其偏。以抵於和平而已。非如鑒之空。一塵不染。如衡之平。毫無依着。不能合乎道妙。豈可各立門戶。專主於寒熱溫涼一家之論而已哉。碧因辨寒病之原於水。溫病之原於火也。而並及之。

三 太陰之為病。脈不緩不緊而動數。或兩寸獨大。尺膚熱。頭痛。微惡風寒。身熱。自汗口渴。或不渴而咳。午後熱甚者。名曰溫病。不緩則非太陽中風矣。不緊則非太陽傷寒矣。動數者。風火相煽之象。經謂之躁。兩寸獨大。火克金也。尺膚熱。足部肌膚熱甚。反克水也。頭痛惡風寒。身熱。自汗。與太陽中風無異。此處最足以相混。於何辨之。於脈動數不緩不緊。證有或渴或咳。尺熱。午後熱甚。辨之太陽頭痛。風寒之邪。循太陽經上至頭與項。而項強頭痛也。太陰之頭痛。肺主天氣。天氣鬱鬱。則頭亦痛之。且春氣在頭。又火炎上。

也。吳又可謂浮泛太陽經者，膚訛也。傷寒之惡寒，太陽屬寒水而未表，故惡風寒。溫病之惡寒，肺合皮毛而亦主表，故亦惡風寒也。太陽病則周身之陽氣鬱鬱，故身熱；肺主化氣，肺病不能化氣，氣鬱鬱則身亦熱也。太陽自汗，風疏衛也；太陰自汗，皮毛閉也；肺亦主衛渴，火克金也。咳肺氣鬱鬱也；午後熱甚濁邪歸下，又火旺時也。又陰受火克之象也。

四、太陰風溫，溫熱溫疫也。溫初起惡風寒者，桂枝湯主之。但熱不惡寒而渴者，辛涼平劑銀翹散主之。溫毒暑溫，濕溫，溫瘧不在比例。按仲景在寒論原文：太陽病（謂如太陽証即上文頭）但惡熱不惡寒而渴者，名曰溫病。桂枝湯主之。蓋溫病忌汗，最喜解肌。桂枝本為解肌，且桂枝芳香化濁，芍藥收陰，飲液甘草敗毒和中，姜棗調和榮衛。溫病初起原可用之，此處却變易前法。惡風寒者主以桂枝，不惡風寒主以辛涼耳。古文簡質，且對太陽中風熱時亦惡風寒言之，故不暇詳耳。蓋寒水之病，冬氣也；非辛溫春夏之氣不足以解之。雖曰溫病既惡風寒，明是溫自內發。風寒從外搏成內熱外寒之證，故仍舊用桂枝辛溫解肌法，俾得微汗，而寒熱之邪皆解矣。溫熱之邪，春夏氣也不惡風寒，則不兼寒風可知。此非辛涼秋金之氣不足以解之。桂枝辛溫，以之治溫，是以火濟火也。故改從內經風淫於內治，以辛涼佐以苦甘法。

桂枝湯方 桂枝六錢 芍藥三錢 炒炙甘草一錢 生薑三片 太棗二枚 煎法服法心如傷寒論原文而後可不然。不惟失桂枝湯之妙，反生他變。病必不除。傷寒論見前 汪按：麻黃桂枝即係肺藥，故傳足不傳手。前人多不以為然，但人之經絡相通，而天之感氣則異，故治法不同也。

辛涼平劑銀翹散方 連翹一兩 銀花一兩 苦桔梗六錢 薄荷六錢 竹葉四錢 生甘草五錢 芥穗四錢 淡豆蔻一錢 牛蒡子六錢 支五錢 右杵為散。每服六錢。鮮葦根湯煎，香氣大出。即取服勿過。煎肺藥取輕清，過煎則味厚而入中焦矣。病重者約二時一服，日三服。夜一服，輕者三時一服，日二服。夜一服，病不解者，作再服。益以溫治溫，全畜力闢，明乎外寒，搏內熱或。

非寒時而
感寒氣者
本可用之
而純平溫
病者不可
用明矣

又按外寒
搏內熱及
非時傷風
春秋皆有
之即暑中
亦有之皆
可少投辛
濕但須辨
之清切耳

妙甚

要著
精能之至

肺位最高藥過重則過病所少用又有病重藥輕之患故從普濟消毒飲時時輕揚法今人亦間有用辛涼法者多不見效蓋病大藥輕之故一不見效遂改弦易轍轉去轉遠即不更張緩緩延至數日後必成中下焦證矣胸膈悶者加藿香三錢桂心三錢護膻中渴其者加花粉項腫咽痛者加馬勃元參効者去芥穗豆豉加白茅根三錢側柏炭三錢梔子炭三錢咳者加杏仁利肺氣二三日病猶在肺熱漸入裏細生地麥冬保津液再不解或小便短者加知母黃芩梔子之苦寒與麥地之甘寒合花陰氣而治熱淫所勝方論按溫病忌汗汗之不惟不解反生他患益病在手經徒傷足太陽無益病自口鼻吸收而生徒發其表亦無益也且汗為心液心陽受傷必有神明內亂讒語癲狂內閉外脫之變再誤汗雖曰傷陽汗乃五液之一未始不傷陰也傷寒論曰尺脈微者為裏虛禁汗其義可見其曰傷陽者特舉其傷之重者而言之耳溫病最善傷陰用藥又復傷陰豈非為賊立幟乎此古來用傷寒法治溫病之大錯也至若吳又可閑首立一達原飲其意以為直透膜原使邪速潰其方施於藜藿壯實人之溫疫病容有愈者芳香辟穀之功也若施於膏梁紈綺及不甚壯實人未有不敗者蓋其方中首用檳榔草果厚朴為君夫檳榔子之堅者也諸子皆降檳榔苦辛而溫體重而堅由中走下直達肚門中下焦藥也草果亦子也其氣臭烈大熱其味苦太陰脾經之劫藥也厚朴苦溫亦中焦藥也豈有上焦溫病首用中下焦苦溫雄烈劫奪之品先劫少陰津液之理知母黃芩亦皆中焦苦燥裏藥豈可用乎况又有溫邪游溢三陽之說而有三陽經之羌活葛根柴胡加法是仍以傷寒之法雜之全不知溫病治法後人止謂其不分三焦猶淺說也其三消飲加入大黃芒硝惟邪入陽明氣體稍壯者幸得以下而解或戰汗而解然往往成鈞證虛甚者則死矣况邪有在衛者在胸中者在榮者入血者妄用下法其害可勝言耶豈視人與鐵石一般並法至喻氏張氏多以傷寒三陰經法治溫病其說亦非以世醫從之者少而宗又可者多故不深辭耳本

著眼止
此二語沾
勾後學無
窮矣

方謹遵內經風溫於內治以辛涼。佐以苦甘熱溫於內治以麻寒佐以甘苦之訓。溫之論謂仲景之書為即病之傷寒而設並未嘗為不即病之溫暑而設。張風達集治。皆有暑病首用辛涼繼用甘寒再用酸泄酸鹹不必用下之論。皆先得我心者。又宗喻嘉言晏香。

逐微之說用東垣清心涼膈散。辛涼苦甘病初起。且去入裏之黃芩勿犯中焦。加銀花辛涼芥穗芳香散。熱解毒。牛蒡子辛平潤肺解熱散結除風利咽。皆手太陰藥也。合而論之。經謂冬不藏精。春必病溫。又謂藏於精者。春不病溫。又謂病溫虛甚死。可見病溫者精氣先虛。此方之妙。預護其虛。純然清肅上焦。不犯中下。無開門揖盜之弊。有輕以去實之能。用之得法。自然奏效。此葉氏立法。所以迥出諸家也。

五 太陰溫病惡風寒。服桂枝湯惡寒已解。餘病不解者。銀翹散去之餘證悉減者。減其製。太陰溫病總上條所舉而言也。惡寒已解。是全無風寒。止餘溫病。即禁辛溫法。改從辛涼減其製者。減銀翹散之製也。

六 太陰風溫。但咳身不甚熱。微渴者。辛涼輕劑。桑菊飲主之。咳熱傷肺絡也。身不甚熱。病不重也。渴而微熱不甚也。恐心病轉藥重故另立輕劑方。

辛涼輕劑桑菊飲方 杏仁一錢連翹一錢薄荷八分桑葉二錢菊花一錢苦梗二錢甘草八分葦根二錢水二杯。煮取一杯。日二服。二三日不解。氣粗似喘。燥在氣分者。加石膏知母。舌絳暮熱甚燥邪。初入榮。加元參二錢。犀角一錢。在血分者。去薄荷葦根。加麥冬細生地玉竹丹皮各二錢。肺熱甚加黃芩。渴者加花粉。方論 此辛甘化風。辛涼微苦之方也。蓋肺為清虛之臟。微苦則降。辛涼則平。立此方所以避辛溫也。今世僉用杏蘇散。通治四時咳嗽。不知杏蘇散辛溫。宜風寒不宜風溫。且有不分表裏之弊。此方獨取桑葉菊花者。桑得箕星之精。箕好風。風氣通於肝。故桑葉善平肝風。春乃肝令。而主風木旺金衰之候。故抑其有餘。桑葉芳香有細毛橫紋最多。故亦走肺絡而宣肺氣。菊花晚成。芳香味甘。能補金水二臟。故用之以補其不足。風溫咳嗽雖係小病。常見誤用辛溫重劑。銷鑠肺液。致久嗽成勞者。不一而足。聖人不忽於細。必謹於微。醫者於此等處。尤當加意也。

篇中屢舌
津液讀者
不可忽也

入參不專
固陽

(七) 太陰溫病脈浮洪舌黃渴甚大汗面赤惡熱者辛涼重劑白虎湯主之。脈浮洪邪在肺經氣分也。舌黃熱已深渴甚津已傷也。大汗熱逼津液也。面赤火炎上也。惡熱邪欲出而未遂也。辛涼平劑焉能勝任。非虎嘯風生金歛退熱而又能保津液不可。前賢多用之。

辛涼重劑白虎湯方 生石膏一兩 知母五錢 生甘草三錢 白粳米一合

水八杯煮取三升 分溫三服

方論

義見法下不再

論下倣此

太陰溫病脈浮大而芤汗大出微喘甚至鼻孔扇者白虎加入參湯主之。脈若散大者急用之倍人參浮大而芤幾於散矣。陰虛而陽不固也。補陰藥有鞭長莫及之虞。惟白虎退邪陽人參固正陽使陽能生陰乃救化源歟絕之妙法也。汗湧鼻扇脈散皆化源歟絕之徵兆也。

白虎加入參湯方 即於前方內加入參三錢

(八) 白虎本為達熱出表若其人脈浮弦而細者不可與也。脈沉者不可與也不渴者不可與也。汗不出者不可與也。常須識此勿令誤也。此白虎之禁也。按白虎慄慄邪重非其力不舉用之得當。厚脊立竿見影之妙若用之不當禍不旋踵懦者多不敢用未免坐誤事機。孟浪者不問其脈證之若何一概用之甚至石膏用至觔餘之多應手而斃死者亦復不少皆未真知確見其所以然之故故手下無準的也。

(九) 太陰溫病氣血兩燔者玉女煎去牛膝加元參主之。氣血兩燔不可專治一邊故選用張景岳氣血兩治之玉女煎去牛膝者牛膝趨下不合太陰證之用改熟地為細生地者亦取其輕而不重涼而不溫之義且細生地能發血中之表也加元參者取其壯水制火預防咽痛失血等證也。

玉女煎去牛膝熟地加細生地元參方 生石膏一兩 知母四錢 元參四錢 細生地六錢 麦冬六錢

水八杯煮取三杯分二次服渣再煮一鍾服

此患患預
防之義

危矣哉亦微矣哉

死不治。血從上溢脈七八至以上曲反黑者死不治。可用清絡育陰法。血從上溢溫邪逼迫血液上走清道。循清竅而出。故以銀翹散敗溫毒以犀角地黃清血分之。伏熱而救水即所以救金也。至粉紅水非血非液。實血與液交迫而出。有燎原之勢。化源絕。血從上溢而脈至七八至而反黑火極而似水反兼勝已之化也。亦燎原之勢莫制。下焦津液虧極不能上濟君火。君火反與溫熱之邪合德肺金其何以堪。故皆主死。化源絕乃溫病第一死法也。仲子曰：敢問死。孔子曰：未知生焉知死。塘以為醫者不知死焉能救生。細按溫病死狀百端。大綱不越五條。在上焦有二。一曰肺之化源絕者死。二曰心神內閉。內閉外脫者死。在中焦亦有二。一曰陽明大寶土克水者死。二曰脾鬱發黃黃極則諸竅為閉穢濁塞竅者死。在下焦則無非熱邪深入消鑠津液涸盡而死也。

犀角地黃湯方

見下篇銀翹散前

已用過表藥者去豆豉芥穗薄荷。

十ニ太陰溫病

口渴甚者雪梨漿沃之。吐白沫粘滯不快者五汁飲沃之。

此皆甘寒救液法也。

雪梨漿方

甘寒以甜水梨大者一枚薄切新汲涼水內浸半日時時頻飲。

五汁飲方

甘寒梨汁 勃蘇汁 鮮葦根汁 麥冬汁 藕汁或用蘆筍汁

臨時斟酌多少和勻涼服不甚喜。

涼者重湯燉溫服。

十三太陰病得之二三日

舌微黃寸脈盛心煩懊惱起卧不安欲嘔不得嘔無中焦證。

梔子豉湯主之溫

病二三日或已汗或未汗舌微黃邪已不全在肺中矣寸脈盛心煩懊惱起卧不安欲嘔不得邪在上焦

膈中也在上者因而越之故涌之以梔子開之以香豉。

梔子豉湯方

酸苦梔子五枚香豆豉六錢水四杯先煮梔子數沸後納香豉煮取二杯先溫服一杯得

吐止後服。

十四太陰病得之二三日心煩不安痰涎壅盛胸中痞塞欲嘔者無中焦證。

瓜蒂散主之虛者加參蘆此

與上條有輕重之分。有有痰無痰之別。重劑不可輕用。病重藥輕又不能了事。故上條止用梔子鼓湯。快涌膈中之熱。此以痰涎壅盛。必用瓜蒂散急吐之。恐邪入包宮而成瘻厥也。瓜蒂梔子之苦寒合赤小豆之甘酸。所謂酸苦涌泄為陰。善吐熱痰。亦在上者因而越之方也。

瓜蒂散方法
酸苦
甜瓜蒂一錢
赤小豆二錢
研
山梔子二錢
水二杯煮取一杯先服半服得吐止後服不吐再服虛者加入參蘆一錢五分。

十五 太陰溫病。寸脈大舌絳而乾。法當渴。今反不渴者。熱在榮中也。清榮湯去黃連主之。渴乃溫之本病。今反不渴。滋人疑惑。而舌絳且乾。兩寸脈大的係溫病。蓋邪熱入榮蒸騰。榮氣上升。故不渴。不可疑。不渴非溫病也。故以清榮湯清榮分之熱。去黃連者。不欲其深入也。

清榮湯方
見下

十六 太陰溫病。不可發汗。發汗而汗不出者。必發斑疹。汗出過多者。必神昏讞語。發斑者化斑湯主之。發疹者銀翹散去豆蔻。加細生地丹皮大青葉倍元參主之。禁升麻柴胡。當歸防風羌活白芷葛根。三春柳神昏讞語者。清宮湯主之。牛黃丸紫雪丹局方至寶丹亦主之。溫病忌汗者。病由口鼻而入。邪不在足太陽之表。故不得傷太陽經也。時醫不知。而誤發之。若其人熱甚血燥。不能蒸汗。溫邪鬱於肌表。血分。故必發斑疹也。若其人表疏。一發而汗出不止。汗為心液。誤汗亡陽。心陽傷而神明亂。中無所主。故神昏。心液傷而心血虛。心以陰為體。心陰不能濟陽。則心陽獨亢。心主言。故讞語不休也。且手經逆傳。世罕知之。手太陰病不解。本有必傳手厥陰心包之理。况又傷其氣血乎。

化斑湯方
石膏一兩
知母四錢
生甘草三錢
元參三錢
犀角二錢
白粳米一合
水八杯煮取三杯日三服
渣再煮一鍾。後一服。
方論 此熱淫於內。治以鹹寒。佐以苦甘法也。前人悉用白虎湯作化斑湯者。以其為陽明證也。陽明主肌肉。斑家偏體皆赤。自內而外。故以石膏清肺胃之熱。知母清心火。合易明。

此等處皆深得景意
此久矣

獨勝之熱。甘草清熱解毒和中。粳米清胃熱而保胃液。白粳米陽明燥金之歲穀也。本論獨加元參犀角者。以斑色正赤。木火太過。其變最速。但用白虎燥金之品。清肅上焦。恐不勝任。故加元參啟腎經之氣。上交於肺。庶水天一氣。上下循環。不致泉源暴絕也。犀角鹹寒。稟水木火相生之氣。為靈異之獸。具陽剛之體。主治百毒。蠱疰邪鬼瘴氣。取其鹹寒。救腎水以濟心火。托班外出。又而敗毒辟瘟也。再病至發斑。獨在氣分矣。故加二味涼血之品。

銀翹散去豆豉加細生地丹皮大青葉倍元參方即於前銀翹散內去豆豉加細生地四錢太青葉三錢

丹皮三錢
元參加至一兩

〔方論〕

銀翹散

義見前

加四物

取其清血熱

去豆豉

畏其溫也

按吳又可有托

裏舉斑湯

不言疹者

混斑疹

為一氣也

考溫病中發疹者

十之七八

發斑者

十之二三

蓋斑乃純赤或大

片為肌肉之病

故主以化斑湯

專治肌肉

疹係紅點高起

麻屑沙皆一類

係血絡中病

故主以芳香透絡

辛涼解肌

甘寒清血也

其托裏舉斑湯

方中用歸升柴芷川山甲皆溫燥之品

豈不畏其灼津液乎

且前

人有痘宜溫疹

宜涼之論

實屬確見

況溫疹更甚於小兒之風熱疹乎

其用升柴

取其升發之義

不知溫

病多見於春夏發生之候

天地之氣有升無降

豈可再以升藥升之乎

且經謂冬藏精者春不病溫是溫

病之人下焦精氣久已不固

安庸再升其少陽之氣

使下竭上厥乎

經謂無實實

無虛虛必先歲氣無

伐天和可不知耶

後人皆尤而效之

實不讀經文之過也

再按時人發溫熱之表

二三日汗不出者

即云

斑疹

伏不惟用升柴羌葛

且重以山川柳

一歲三花

故得三春之名

俗傳音三春為

山川

此柳古稱檉木

詩所謂其檉其樞者是也

其性大辛大溫

生發最速

橫枝極細

善能入絡

專發虛寒

白疹

若溫熱氣血沸騰之赤疹

豈非見之如讐仇乎

夫善治溫病者

原可不必出疹

即有邪鬱

二三日或

三五日既不得汗

有不得不疹之勢

亦可重者化輕

輕者化無

若一派辛溫剛燥

氣受其災而移熱於血

豈非自造班疹乎

再時醫每於疹已發出

便稱放心

不知邪熱熾甚之時

正當謹慎

一有疎忽為害不淺

上集篇

再疹不忌瀉。若裏結須微通之。不可令大泄。致內虛下陷。法在中焦篇。汪按三春柳一名西河柳。又名觀音柳。圖經別錄未載。自繆希雍廣筆記。盛推其治疹之功。而用者遂多。不知寒疹須發。溫疹不須發。可用辛涼。不可用辛溫也。木綿紗之類同此。疹以瀉為順。忌升提。忌補澀。亦不宜下。以犯中下二焦。兵疹痢者。當苦寒攻陰。治屬中下。

清宮湯方

元參心三錢 蓮子心五分 竹葉捲心二錢

連翹心二錢 屋角二錢

連心麥冬三錢

磨冲

加減法。熱痰盛加竹瀝。梨汁各五匙。咳痰不清。加括蒌皮一錢五分。熱毒盛加金汁。人中黃。漸欲神昏。加銀花三錢。荷葉二錢。石膏蒲一錢。〔方論〕此鹹寒甘苦法。清膻中之方也。謂之清宮者。以膻中為心之宮城也。俱用心者。凡心有生生不已之意。心能入心。即以清穢濁之品。便補心中生生不已之生氣。救性命於微芒也。火能令人昏。水能令人清。神昏譏語。水不足而火有餘。又有穢濁也。且離以坎為體。元參味苦。屬水。補離中之虛。犀角靈芝。味鹹辟穢解毒。所謂靈犀一點通。善通心氣。色黑。補水。亦能補離中之虛。故以二物為君。蓮心甘苦鹹。倒生根由心走腎。能使心火下通於腎。又回環上升。能使腎水上潮於心。故以為使。連翹象心能退心熱。竹葉心銳而中空。能通竅清火。故以為佐。麥冬之所以用心者。本經稱其主心腹結氣。傷中傷飲。續胃脈絡。試問去心馬能散結氣。補傷中通傷飲。續胃脈絡絕哉。蓋麥冬稟少陰癸水之氣。一本橫生。根賴連絡。有十二枚者。有十四五枚者。所以然之故。手足三陽三陰之絡。共有一十二加任之尾繫。督之長強。共十四又加脾之大絡。共十五。此物性合人身自然之妙也。惟聖人能體物。象察物情。用麥冬以通續絡脉。命名與天冬並稱門冬者。冬主閉藏。門主開轉。謂其有開合之功能也。其妙處全在一心之用。從古並未有去心之明文。張隱菴謂不知始自何人。相沿已久。而不可改。塘遍考始知自陶谷景始也。蓋陶氏惑於諸心入心能令人煩之一語。不知麥冬無毒。載在上品。久服身輕。安能令人煩哉。如參尤者草。以及諸仁諸子。莫不有心。亦皆能令人煩而悉去之哉。陶氏之去麥冬心智者千慮。

安宮牛黃丸方

牛黃一兩
鬱金一兩
犀角一兩
黃連一兩
硃砂一兩

梅片二錢

五分鹿角香
五分真珠五錢

山梔

雄黃一兩
金簿衣

黃芩一兩

右為極細末
煉老密為丸

每丸一錢

金盞為衣蠟護肺虛者人參湯

水而安心體

苦寒通火腑而瀉心用之方也

牛黃得日月之精

通心主之神

犀角主治百毒邪鬼瘴氣

真珠得太陰之精

而通神明

合犀角補水救火

雄黃金草之香

梅片木之香

水申之火為害

甚大斷不可用

雄黃石之香

麝香乃精血之香

合四香以為用

使閑鉗之邪熱溫毒

深在厥陰之分者

一齊從內透出

而邪穢自消

神明可復也

黃連瀉心火

梔子瀉心與三焦之火

黃芩瀉膽肺之大使邪火

隨諸香一齊俱散也

硃砂補心體瀉心用合金箔陳痰而鎮固再合真珠犀角為督戰之主帥

紫雪丹方

從本事方

去黃金

滑石一斤

石膏一斤

寒水石一斤

磁石水煮二斤

搗煎

羚羊角

五兩

木香五兩

犀角

兩沉香

五兩

丁香

一兩

升麻一斤

元參一斤

炙甘草半斤

以上八味

並搗剉入前藥汁中煎

去渣入後藥

朴硝

硝石

各二斤

提淨入前藥汁中

微火煎

不住手將柳木攪

候汁欲凝

再加入後二味

辰砂

三兩

細麝香

八分

煎藥拌勻

研細

右合成

退火氣冷水調服

一二錢

方論

諸石利水火而通下竅

磁石元參補

肝腎之陰而上濟君火犀角羚羊瀉心膽之火甘草和諸藥而敗毒且緩肝急諸藥皆降獨用一味升麻

蓋欲降先升也

諸香化穢濁或開上竅或開下竅使神明不致坐困於濁邪而終不克復其明也

丹砂色赤補心而通心火內含承而補心體為坐鎮之用

諸藥用氣硝獨用質者以其水鹵結成性峻而易消濁

火而散結也

局方至寶丹方

犀角一兩

硃砂一兩

飛礞一兩

琥珀一兩

玳瑁一兩

牛黃五錢

麝香五錢

以安息重湯燉化和

諸藥為丸一百丸蠟護 方論

此方會萃各種靈異皆能補心體通心用除穢邪解熱結共成撥亂反

正之功大抵安宮牛黃最涼紫雪次之至寶又次之主治畧同而各有所長臨用對證斟酌可也

十七邪入心包舌蹇肢厥牛黃丸主之紫雪丹主之厥者盡也陰陽極造其偏皆能致厥傷寒之厥足厥陰病也溫熱之厥手厥陰病也舌捲囊縮雖同係厥陰現證要之舌屬手囊屬足也蓋舌為心竅包絡代心用事腎囊前後皆肝經所過斷不可以陰陽二厥混而為一若陶節菴所云冷過肘膝便為陰寒恣用大熱再熱厥之中亦有三等有邪在絡居多而陽明證少者則從芳香本條所云是也有邪搏陽明陽明太實上冲心包神迷肢厥甚至通體皆厥當從下法本論載入中焦篇有日久邪殺陰虧而厥者則從育陰潛陽法本論載入下焦篇

牛黃丸紫雪丹方

均見

十八溫毒咽痛喉腫耳前耳後腫頰腫面正赤或喉不痛但外腫甚則耳聾俗名大頭溫蝦蟆溫者普濟消毒散去柴胡升麻主之初起一二日再去芩連三四日加之佳溫毒者穢濁也凡地氣之穢未有不因少陽之氣而自能上升者春夏地氣發泄故多有是證秋冬地氣間有不藏之時亦或有是證人身之少陰素虛不能上濟少陽少陽升騰莫制亦多成是證小兒純陽火多陰未充長亦多有是證咽痛者經謂一陰一陽結謂之喉痹蓋少陰少陽之脉皆循喉嚨少陰主君火少陽主相火相濟為災也耳前耳後頰前腫者皆少陽經脈所過之地頰車不獨為陽明經穴也面赤者火色也甚則耳聾者兩少陽之脉皆入耳中火有餘則清竅閉也治法總不能出李東垣普濟消毒飲之外其方之妙妙在以涼膈散為主而化清氣之馬勃殼蠶銀花得輕可去實之妙再加元參牛蒡板藍根敗毒而利肺氣補腎水以上濟邪火去柴胡升麻者以升騰飛越太過之病不當再用升也說者謂其引經亦甚愚矣凡藥不能直至本經者方用引經藥作引此方皆係輕藥總走上焦開天氣肅肺氣豈須用升柴直升經氣耶去黃芩黃連者

此治溫毒
第一捷徑
法門也

芩連裏藥也。病初起未至中焦不得先用。裏熱故犯中焦也。
普濟消毒飲去升麻柴胡黃芩黃連方。連翹一兩薄荷三錢馬勃四錢牛蒡子六錢芥穗三錢殼殼蠶五錢
元參一兩銀花一兩板藍根五錢苦梗一兩甘草五錢右共為粗末。每服六錢重者八錢鮮葦根湯煎。

去渣服約二時一服。重者一時許一服。

〔十九〕溫毒外腫。水仙膏主之。並主一切癰瘡。按水仙花得金水之精。隆冬開花。味苦微辛。寒消無毒。苦能降火敗毒。辛能散邪熱之結。寒能勝熱。滑能利痰。其妙用全在汁之膠粘。能拔毒外出。使毒邪不致深入臟腑傷人也。

水仙膏方。水仙花根不拘多少。剝去老赤皮。與根鬚入石臼搗如膏。敷腫處中留一孔出熱氣。乾則易之。以肌膚上生黍米大小黃瘡為度。

〔三十〕溫毒敷水仙膏後。皮間有小黃瘡如黍米者。不可再敷水仙膏。過敷則痛甚而爛。三黃二香散主之。三黃取其峻瀉諸火而不爛皮膚。二香透絡中餘熱而定痛。

三黃二香散方。苦辛芳黃連一兩黃柏一兩生大黃一兩乳香五錢沒藥五錢右為極細末。初用細茶汁調敷。乾則易之。繼則用香油調敷。

〔三十一〕溫毒神昏讒語者。先與安宮牛黃丸。紫雪丹之屬。繼以清宮湯。安宮牛黃丸。紫雪丹。清宮湯。並見前

暑溫

〔三十二〕形似傷寒。但右脈洪大而數。左脈反小於右。口渴甚。面赤汗大出者。名曰暑溫。在手太陰白虎湯主之。脉芤甚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此標暑溫之大綱也。按溫者熱之漸。熱者溫之極也。溫盛為熱。木生火也。熱極濕動。火生土也。上熱下濕。人居其中。而暑成矣。若純熱不兼濕者。仍歸前條溫熱例。不得混

不知守先聖成法者不可與讓此書

入暑也。形似傷寒者。謂頭痛身痛。發熱惡寒也。水火極不同性。各造其偏之極。反相同也。故經謂水極而似火也。火極而似水也。傷寒傷於水氣之寒。故先惡寒而後發熱。寒鬱人身。衛陽之氣而為熱也。故仲景傷寒論中。有已發熱或未發之文。若傷暑則先發熱。熱極而後惡寒。蓋火盛必克金。肺性本寒。而後惡寒也。然則傷暑之發熱惡寒。雖與傷寒相似。其所以然之故實不同也。學者誠能究心於此。思過半矣。脈洪大而數甚。則尤對傷寒之脉浮緊而言也。獨見於右手者。對傷寒之左脈大而言也。右手主上焦氣分。且火克金也。暑從上而下。不比傷寒從下而上。左手主下焦血分也。故傷暑之左脈反小於右。口渴甚。面赤者。對傷寒太陽證。面不赤。口不渴而言也。火燦津液。故口渴火甚。未有不煩者。面赤者煩也。煩字從火從頁。謂火現於面也。汗大出者。對傷寒汗不出而言也。首白虎例者。蓋白虎乃秋金之氣。所以退煩暑。白虎乃暑溫之正例也。其源出自金匱。守先聖之成法也。

白虎湯白虎加人參湯方

見前方並

二十三、金匱謂太陽中暎。發熱。寒。身重而疼痛。其脈弦細芤遲。小便已。酒然毛聳。手足逆冷。小有勞身即熱。口開前板齒燥。若發其汗。則惡寒甚。加溫鍼。則發熱甚。數下。則淋甚。可與東垣清暑益氣湯。張石頤註。謂太陽中暎。發熱惡寒。身重而疼痛。此因暑而傷風露之邪。手太陽標證也。手太陽小腸屬火。上應心包二經。皆能制金。燶肺。肺受火刑。所以發熱惡寒。似足太陽證。其脈或見弦細。或見芤遲。小便已。酒然毛聳。此熱傷肺胃之氣。陽明本證也。愚按。小便已。酒然毛聳。似乎非陽明證。乃足太陽膀胱證也。蓋膀胱主水。大邪甚而制金。則寒水來為金母復仇也。所謂五行之極反之化。兼勝已發汗。則惡寒甚者。氣虛重奪。傷當作其津陽也。溫鍼。則發熱甚者。重傷經中之液。轉助時大肆瘧。於外地裏下之。則淋甚者。劫其在裏之陰。熱勢乘機內陷也。此段經文本無方治。東垣特立清暑益氣湯。足補仲景之未逮。愚按此言太過。仲景當日必有不可立方之故。或曾立方。而後世脫簡。皆未可知。豈東垣能立而仲景反不能立乎。但細按此證。恰可得清暑益氣湯。曰可者僅可。而有所未盡之詞。尚望遇是。

證者臨時斟酌是善。至沈目南金匱要畧註謂當用辛涼甘寒實於此證不合。蓋身重疼痛證兼寒濕也。即目南自註謂發熱惡寒身重疼痛其脈弦細芤遲內暑而兼陰濕之變也。豈有陰濕而用甘寒柔以濟柔之理。既曰陰濕豈辛涼所能勝任不待辯而自明。

清暑益氣湯方

辛甘化陽酸
甘化陰複法
一錢升麻
一錢當歸
一錢黃柏
一錢麥冬
二錢青皮
一錢白朮
五分升麻
三分當歸
七分炙草
一錢神曲
一錢人參
一錢澤瀉
一錢五味子
八分陳皮
一錢蒼朮
五分葛根
三分生薑
二片大棗
二枚

水五杯煮取二杯渣再煮一杯分溫二服虛者得宜實者禁用汗不出而但熱者禁用

三十四 手太陰暑溫如上條證但汗不出者新加香薷飲主之 證如上條指形似傷寒右脈洪大左手反小面赤口渴而言但以汗不能自出表實為異故用香薷飲發暑邪之表也按香薷辛溫芳香能由肺之經而達其絡鮮扁豆花凡花皆散取其芳香而散且保肺液以花易豆者惡其呆滯也夏日所生之物多能解暑惟扁豆花為最如無花時用鮮扁豆皮若再無此用生扁豆皮厚朴苦溫能寫實滿厚朴皮也雖走中焦究竟肺主皮毛以皮從皮不為治上犯中若黃連甘草純然裏藥暑病初起且不必用恐引邪深入故易以連翹銀花取其辛涼達肺經之表純從外走不必走中也 溫病最忌辛溫暑證不忌者以暑必兼濕濕為陰邪非溫不解故此方香薷厚朴用辛溫而餘則佐以辛涼云下文濕溫論中不惟不忌辛溫且用辛熱也

新加香薷飲方

辛溫複
辛涼法
香薷二錢
銀花三錢
鮮扁豆花三錢
厚朴二錢
連翹二錢
水五杯煮取二杯先

服一杯得汗止後服不汗再服服盡不汗再作服

三十五 手太陰暑溫服香薷飲微得汗不可再服香薷飲重傷其表暑必傷氣最令表虛雖有餘證知在何經以法治之 按傷寒非汗不解最喜發汗傷風亦非汗不解最忌發汗只宜解肌此麻桂之異其治即異其法也溫病亦喜汗解最忌發汗只許辛涼解肌辛溫又不可用妙在導邪外出俾榮衛氣血調

溫病條辨

卷一

和自然得汗不必強責其汗也。若暑溫濕溫則又不然。暑非汗不解。可用香薷發之。發汗之後大汗不止。仍歸白虎法。固不比傷寒傷風之漏汗不止而必欲桂附護陽實表亦不可屢虛其表致令厥脫也。觀古入暑門有生脈散法其義自見。

三十六 手太陰暑溫或已經發汗或未發汗而汗不止煩渴而喘脈洪大有力者白虎湯主之。脈洪大而芤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身重者濕也。白虎加蒼朮湯主之。汗多脈散大喘喝欲脫者生脈散主之。此條與上文少異者只已經發汗一句。

白虎加蒼朮湯方 即於白虎湯內加蒼朮三錢方見前 汗多而脈散大其為陽氣發泄太甚內虛不相留戀可知。生脈散酸甘化陰守陰所以留陽陽留汗自止也。以人參為君所以補肺中元氣也。

生脈散方

酸甘化陰去火

人參三錢

麥冬二錢

不火去心

五味子一錢

水三杯

煮取八分

二杯

分二次服

汗再煎服

脈

不斂再作服

以脈斂為度

三十七 手太陰暑溫發汗後暑證悉減但頭微脹目不了了。餘邪不解者清絡飲主之邪不解而入中下焦者以中下法治之。既曰餘邪不可用重劑明矣。只以芳香輕藥清肺絡中餘邪足矣。倘病深而入中下焦又不可以淺藥治深病也。

清絡飲方

辛涼芳香法

鮮荷葉邊三錢

鮮銀花二錢

西瓜翠衣二錢

鮮扁豆花一枚

絲瓜皮二錢

鮮竹葉心二

錢

水二杯煮取一杯

日二服

凡暑傷肺經氣分之輕證皆可用之

三十八 手太陰暑溫但咳無痰。咳聲清高者清絡飲加甘草桔梗甜杏仁。麥冬知母主之。咳而無痰不知。可加咳聲清高者清高金音清其於咳則啞偏於火而不兼溫也即用清絡飲清肺絡中無形之熱加甘桔開提。甜杏仁利肺而不傷氣。麥冬知母保肺陰而制火也。

三十九、雨太陰暑溫咳而嗽。聲重濁痰多。不甚渴。渴不多飲者。小半夏加茯苓湯。再加厚朴杏仁主之。既咳嗽痰涎復多。咳嗽聲重濁。重濁者土音也。其兼足太陰濕土可知。不甚渴。渴不多飲。則其中之有水可知。此暑溫而兼水飲者也。故以小半夏加茯苓湯。蠲飲和中。再加厚朴杏仁利肺瀉濕。預奪其端溼之路。水用甘瀉。取其走而不守也。此條應入濕溫。却列於此處者。以與上條為對待之文。可以互證也。

小半夏加茯苓湯。再加厚朴杏仁方。辛溫淡法

半夏八錢 茯苓塊六錢 厚朴三錢 生薑五錢 杏仁三錢 甘瀉

水八杯。煮取三杯。溫服。日三服。

三十、脈虛夜寐不安。煩渴舌赤。時有讞語。目常閉不閉。或喜閉不閉。暑入乎厥陰也。手厥陰暑溫。清榮湯生之。舌白滑者不可與也。夜寐不安。心神虛而陽不得入於陰也。煩渴舌赤。心用恣而心體虧也。時有讞語。神明欲亂也。目常閉不閉。目為火戶。火性急。常欲開以泄其內火。且陽不下交於陰也。或喜閉不閉者。陰為亢陽所損。陰損則惡見陽光也。故以清榮湯。急清榮中之熱。而保離中之虛也。若舌白滑。不惟熱重。濕亦重矣。濕重忌柔潤藥。當於濕溫例中求之。故曰不可與清榮湯也。

清榮湯方。甘法

犀角三錢 生地五錢 元參三錢 竹葉心一錢 麦冬三錢 丹砂二錢 黃連二錢 五分銀花三錢

連翹二錢連水。水八杯。煮取三杯。日三服。

三十一、手厥陰暑溫。身熱不惡寒。精神不了了。時時讞語者。安宮牛黃丸主之。紫雪丹亦主之。身熱不惡寒。已無手太陰證。神氣欲昏。而又時時讞語。不比上條時有讞語。謹防內閉。故以芳香開竅。苦寒清熱為急。

安宮牛黃丸紫雪丹方見前

三十二、暑溫寒熱。舌白不渴。吐血者。名曰暑瘵。為難治。清熱飲加杏仁。薏仁。滑石湯主之。寒熱熱傷於

表也舌白不渴濕傷於裏也皆在氣分而又吐血是表裏氣血俱病豈非暑暉重證乎此證純清則碍虛純補則碍邪故以清絡飲清血絡中之熱而不犯乎加杏仁利氣氣為血帥故也薏仁滑石利在裏之濕冀邪退氣甯而血可止也

清絡飲加杏仁薏仁滑石湯方 即於清絡飲內加杏仁二錢滑石末三錢薏仁三錢服法如前見前方法並

三十三 小兒暑溫身熱卒然瘙硬名曰暑癪清榮湯主之亦可少與紫雪丹 小兒之陰更虛於大人况暑月半一得暑溫不移時有過衛入榮者蓋小兒之臟腑薄也血絡受火邪逼迫火極而內風生俗名急驚混與發散消導死不旋踵惟以清榮湯清榮分之熱而保津液使液充陽和自然汗出而解斷斷不可

發汗也可少與紫雪者清包絡之熱而開內竅也

三十四 大人暑癪亦同上法熱初入榮肝風內動手足瘛瘲可於清榮湯中加鈎藤丹皮羚羊角

清榮湯紫雪丹 方法

見前

伏暑 按暑溫伏暑名雖異而病實同治法須
前後互參故中下焦篇不另立一門

上緊關頭
傳變逆也
故丁甯重
中

三十五 暑兼濕熱偏於暑之熱者為暑溫多手太陰證而宜清偏於暑之濕者為濕溫多足太陰證而宜溫濕熱平等者兩解之各宜分曉不可混也此承上起下之文按暑溫濕溫古來方法最多精妙不比前條溫病毫無尺度本論原可不必再議特以內經有先夏至為病溫後夏至為病暑之明文是暑與溫流雖異而源則同不得言溫而遺暑言暑而遺濕又以歷代名家悉有蒙混之弊盖夏日三氣雜感本難條分縷析惟葉氏心靈手巧精思過人案中治法絲絲入扣可謂匯眾善以為長者惜時人不能知其一二然其法散見於案中章程未定淺學者讀之有望洋之嘆無怪乎後人之無階而升也故本論摭拾其大概粗定規模俾學者有路可尋精妙甚多不及備錄學者仍當參考各家細繹葉案而後可以深造再按張翼古云靜而得之為中暑動而得之為中熱中暑者陰證中熱者陽證嗚呼潔古筆下如是不了了

後人奉以為規矩準繩。此醫道之所難言也。試思中暑者竟無動而得之者乎。中熱竟無靜而得之者乎。似難以動靜二字分暑熱。又云中暑者陰證。暑字從日。日豈陰物乎。暑中有火。火豈陰邪乎。暑中有陰耳。濕是也。非純陰邪也。中熱者陽證。斯語誠然。要知熱中亦兼穢濁。穢濁亦陰類也。是中熱非純無陰也。蓋潔古所指之中暑。即本論後文之濕溫也。且所指之中熱。即本論前條之溫熱也。張景岳又細分陰暑陽暑。所謂陰暑者。即暑之偏於濕。而成足太陰之裏證也。陽暑者。即暑之偏於熱。而成手太陰之表證也。學者非目無全牛。不能批隙中窺宋元以來之名醫。多自以為是。而不求之自然之法象。無怪乎道之常不明。而時人之隨手殺人也。可勝慨哉。汪按偏濕偏熱。傷手傷足。挈領提綱。可謂不易之論。學者從此認清。自不患動手便錯矣。又按潔古所謂動者。指奔走勞役之人。觸冒天地之熱氣而病者也。所謂靜者。指富貴安逸之人。納涼於高堂大廈。以避熱而中濕者也。然動者亦有時中濕靜者亦有時中熱。未可拘執。靜者一種內。又有乘涼飲冷。無濕氣而但中寒氣。應用桂枝大順。甚則理中四逆者。此即夏月傷寒。當一條分縷晰也。至景岳於六氣治法。全未入門。無足置論。

三十六長夏受暑。過夏而發者。名曰伏暑。霜未降而發者少輕。霜既降而發者則重。冬日發者尤重。子午丑未之年為多也。長夏盛暑。氣壯者不受也。稍弱者。但頭暈片刻。或半日而已。次則即病。其不即病而內舍於骨髓。外舍於分肉之間者。氣虛者也。蓋氣虛不能傳送。暑邪外出必待秋涼。金氣相搏而後出也。金氣本所以退頃暑。金欲退之。而暑無所藏。故伏暑病發也。其有氣虛甚者。雖金風亦不能擊之使出也。待深秋大涼。初冬微寒。相逼而出。故為尤重也。子午丑未之年為獨多者。子午火司天。暑本於火也。丑未濕土司天。暑得濕則留也。

三十七頭痛微惡寒。面赤煩渴舌白脈濡而數者。雖在冬月猶為太陰伏暑也。頭痛惡寒與傷寒無異。面赤煩渴則非傷寒矣。然猶似傷寒陽明證。若脈濡而數則斷斷非傷寒矣。蓋寒脈緊。風脈緩。暑脈弱濡。

則弱之象。弱即濡之體也。濡即離中虛火之象也。火之性熱。水之性寒。象各不同。性則迥異。何世人悉以伏暑作傷寒治。而用足六經羌葛柴芩。每每殺人哉。象各不同。性則迥異。故曰雖在冬月。定其非傷寒而為伏暑也。冬月猶為伏暑。秋日可知。伏暑之與傷寒。猶男女之別。一則外實中虛。一則外虛中實。豈可混哉。

三十八 太陰伏暑。舌白口渴無汗者。銀翹散去牛蒡元參加杏仁滑石主之。此邪在氣分而表實之證也。
三十九 太陰伏暑。舌赤口渴無汗者。銀翹散加生地丹皮赤芍麥冬主之。此邪在血分而表實之證也。
四十 太陰伏暑舌白口渴有汗。或大汗不止者。銀翹散去牛蒡子元參桔梗加杏仁石膏黃芩主之。脈洪大渴甚。汗多者。仍用白虎法。脉虛大而芤者。仍用人參白虎法。此邪在氣分而表虛之證也。

四十一 太陰伏暑。舌赤口渴汗多。加減生脈散主之。此邪在血分而表虛之證也。
銀翹散去牛蒡子元參加杏仁滑石方。即於銀翹散內去牛蒡子元參。加杏仁六錢。飛滑石一兩。服如銀

見前
銀翹散

翹散法。胸悶加鬱金四錢。香豉四錢。呴而痰多。加半夏六錢。茯苓六錢。小便短。加薏仁八錢。白通草四錢。石膏一兩。黃芩五錢。服法如前。

白虎湯白虎加人參法

方見前

加減生脈散方

酸甘化陰法

沙參

三錢麥冬三錢

五味子

一錢丹皮二錢細生地三錢

水五杯

煮二杯分溫

再服

西十二

伏暑暑溫濕溫。證本一源。前後互參。不可偏執。

濕溫

寒濕

分明

此條人多誤認陰處。至理解此二語則於濕溫病思過半矣。

四十三、頭痛惡寒。身重疼痛。舌白不渴。脈弦細而濡。面色淡黃。胸悶不飢。午後身熱。狀若陰虛。病難速已。名曰濕溫。汗之則神昏耳聾。甚則目瞑不欲言。下之則洞泄潤之則病深不解。長夏深秋。秋冬日同法三仁湯主之。頭痛惡寒。身重疼痛。有似傷寒。脈弦濡則非傷寒矣。舌白不渴。面色淡黃。則非傷寒之偏於火者矣。胸悶不飢。濕閉清陽道路也。午後身熱。狀若陰虛者。濕為陰邪。陰邪自旺於陰分。故與陰虛同一午後身熱也。濕為陰邪。自長夏而來。其來有漸。且其性氤氳粘膩。非若寒邪之一汗即解。溫熱之一涼即退。故難速已。世醫不知其為濕溫。見其頭痛惡寒。身重疼痛也。以為傷寒而汗之。汗傷心陽。濕隨辛溫發表之藥蒸騰上逆。內蒙心竅。則神昏。目瞑不言。見其中滿不飢以為停滯。而大下之誤下。傷陰。而重抑脾陽之升。脾氣轉陷。濕邪乘勢內滑。故洞泄。見其午後身熱以為陰虛。而用柔藥潤之。濕為膏滯陰邪。再加柔潤陰藥。二陰相合。同氣相求。遂有綱結而不可解之勢。惟以三仁湯輕開上焦肺氣。益肺主一身之氣。氧化則濕亦化也。濕氣彌漫。本無形質。以重濁滋味之藥治之。愈治愈壞。伏暑濕溫。吾鄉俗名秋呆子。悉以陶氏六書法治之。不知從何處學來。醫者果反名病果不亦誣乎。再按濕溫較諸溫病。勢雖緩而實重。上焦最少。病勢不甚顯張。中焦病最多。詳見中焦篇。以濕為陰邪故也。當於中焦求之。

三仁湯方

杏仁五錢 飛滑石六錢 白通草二錢

白蔻仁二錢 竹葉二錢 厚朴二錢

生薏仁六錢 半夏五錢

甘瀨水八椀。煮取三椀。每服一椀。日三服。

四十四、濕溫邪入心包。神昏肢逆。清宮湯去蓮心麥冬。加銀花赤小豆皮煎送至寶丹。或紫雪丹亦可。濕溫著於經絡。多身痛。身熱之候。醫者誤以為傷寒而汗之。遂成是證。仲景謂濕家忌發汗。發汗則病癓。濕熱相搏。循經入絡。故以清宮湯清包中之熱邪。加銀花赤豆以清濕中之熱。而又能直入手厥陰也。至寶丹去穢濁。復神明。若無至寶。即以紫雪代之。

清宮湯去蓮心麥冬加銀花赤小豆皮方 犀角一錢 連翹心三錢 元參心二錢 竹葉心二錢 銀花二錢 赤

小豆皮三錢

至寶丹紫雪丹方 見前

(四十五) 濕溫喉啞咽痛。銀翹馬勃散主之。肺主氣。濕溫者。肺氣不化。鬱極而一陰一陽謂心與膽也之火俱結也。蓋金病不能平木。木反挾心火來刑肺。金喉即肺系。其閉在氣分者即阻。閉在血分者即痛也。故以輕藥開之。

銀翹馬勃散方 辛涼微苦法

連翹一兩 牛蒡子六錢 銀花五錢 射干三錢 馬勃二錢

右杵為散。服如銀翹散

法。不痛但阻。甚者加滑石六錢。桔梗五錢。葦根五錢。銀翹散見前

(四十六) 太陰濕溫。氣分痺鬱而熾者。為名宣肺湯主之。

上焦清陽贖鬱亦能致熾。治法以輕宣肺痺為主。

宣肺湯 通法 苦辛

杞杷葉一錢 鬱金一錢 射干一錢 白通草一錢 香豆豉一錢 水五杯。煮取二杯。分二次服。

(四十七) 太陰濕溫喘促者。千金葦莖湯加杏仁滑石主之。

金匱謂喘在上焦。其息促。太陰濕蒸為痰喘。息不甯。故以葦莖湯輕宣肺氣。加杏仁滑石利竅而逐熱飲。若寒飲喘咳者。治屬飲家。不在此例。

千金葦莖湯加滑石杏仁湯 辛淡

葦莖五錢 意苡仁五錢 桃仁二錢 冬瓜仁二錢 滑石三錢 杏仁三錢

水八杯。煮取三杯。分三次服。

(四十八) 金匱謂太陽中暯。身熱疼痛而脈微弱。此以夏月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致也。一物瓜蒂湯主之。

此熱少濕多。陽鬱致病之方法也。瓜蒂湧吐其邪。暑濕俱解。而清陽復辟矣。

一物瓜蒂湯方 瓜蒂二十個

右搗碎以逆流水八杯。煮取三杯。先服一杯。不吐再服。吐停後服虛者加參蘆三錢。

按寒濕傷表陽中經絡之證。金匱論之甚詳。茲不備錄。獨採葉案一條。以見濕寒濕溫不可混也。形寒脉緩。舌白不渴。而經絡拘束。全係寒證。故以薑附溫中。白朮燥濕。桂枝通行表陽也。

桂枝薑附湯方
桂枝六錢 乾薑三錢 白朮三錢 熟附子三錢 水五杯。煮取二杯。渣再煮一杯服。

溫瘡

(五十一) 骨節痠煩時嘔。其脈如平。但熱不寒。名曰溫瘡。白虎加桂枝湯主之。陰氣先傷。陽氣獨發。故但熱不寒。令人消爛肌肉。與伏暑相似。亦溫疾之類也。彼此實足以相混。故附於此。可以參觀而並見治。以導之官。得熱因熱用之妙。經云奇治之不治。則偶治。偶治之不治。則求其屬以衰之是也。又謂之複方。白虎加桂枝湯方。辛涼苦甘溫法 知母六錢 生石膏一兩 粳米一合 桂枝木三錢 羌甘草二錢 水八碗。煮取三碗。先服一碗。得汗為度。不知再服。知後仍服一劑。中病即已。

(五十二) 但熱不寒。或微寒多熱。舌乾口渴。此乃陰氣先傷。陽氣獨發。名曰禪瘡。五汁飲主之。仲景於禪瘡條下。謂以飲食消息之。並未出方。謂如是重病。而不用藥。特出飲食二字。重胃氣可知。陽明於臟象為陽土。於氣運為燥金。病係陰傷陽獨。法當救陰。何疑。重胃氣法。當救胃陰。何疑。制陽土燥金之偏勝。配孤陽之獨亢。非甘寒柔潤而何。此喻氏甘寒之論。其超卓無比論也。葉氏宗之後世學者。咸當宗之矣。

吃緊

嘗嘗以此

五汁飲方見前

加減法。此甘寒救胃陰之方也。欲清表熱。則加竹葉連翹。欲瀉陽明獨勝之熱。而保肺之化源。則加知母。欲救陰血。則加生地元參。欲宣肺氣。則加杏仁。欲行三焦。開邪出路。則加滑石。

(五十三) 舌白渴飲。咳嗽頻仍。寒從背起。伏暑所致。名曰肺瘡。杏仁湯主之。肺瘡瘡之至淺者。肺瘡雖云

方治人一
二劑轉效

關此心憚
惟有動也

易解稍緩則深最忌用治瘧印板俗例之小柴胡湯蓋肺去少陽半表半裏之界尚遠不得引邪深入也

故以杏仁湯輕宣肺氣無使邪聚則愈。

杏仁湯方苦寒法 杏仁三錢 黃芩五分 連翹一分 滑石三錢 桑葉一錢 茶芩三錢 白蔻皮八分 梨皮二錢

水三杯煮取二杯日再服。

五十三 热多昏狂譏語煩渴舌赤中黃脈弱而數名曰心瘧加減銀翹散主之兼穢舌濁口氣重者安宮

牛黃丸主之心瘧者心不受邪受邪則死瘧邪始受在肺逆傳心包絡其受之淺者以加減銀翹散清

肺與膈中之熱領邪出衛其受之重者邪閉心包之竅則有閉脫之危故以牛黃丸清宮城而安君主也

加減銀翹散方辛涼兼芳香法 連翹十分 銀花八分 元參五分 麥冬五分 不犀角五分 竹葉三分

共為粗末每

服五錢煎成去渣點荷葉汁二三茶匙日三服

安宮牛黃丸方前見

秋燥

五十四 秋感燥氣右脈數大傷手太陰氣分者桑杏湯主之。前人有云六氣之中惟燥不為病似不盡

然蓋以內經少秋感于燥一條故有此議耳如陽明司天之年豈無燥金之病乎大抵春秋二令氣候較夏冬之偏寒偏熱為平和其由于冬夏之伏氣為病者多其由于本氣自病者少其由于伏氣而病者重

本氣自病者輕耳其由于本氣自病之燥證初起必在肺衛故以桑杏湯清氣分之燥也

桑杏湯方法

辛涼

桑葉一錢

杏仁一分

沙參二錢

象貝一錢

香豉一錢

梔皮一錢

梨皮一錢

水二杯煮取

一杯頓服之重者再作服

輕藥不得重用重用必過病所再一次煮成三杯其二三次之氣味必變藥之氣味俱輕故也

五十五 感燥而咳者桑菊飲主之亦救肺衛之輕劑也

桑菊飲方前見

五六十六

燥傷肺胃陰分或熱或咳者。沙參麥冬湯主之。此條較上二條則病深一層矣。故以甘寒救其津液。

沙參麥冬湯甘寒 方法 沙參三錢 玉竹二錢 生甘草一錢 冬桑葉一錢 麥冬三錢 生扁豆一錢 花粉一錢

水五杯。煮取二杯。日再服。久熟久咳者。加地骨皮三錢。

五十七 燥氣化火。清竅不利者。翹荷湯主之。清竅不利。如耳鳴目赤。齷脹咽痛之類。翹荷湯者亦清上焦氣分之燥熱也。

翹荷湯辛涼 法 薄荷一錢 連翹一錢 生甘草一錢 黑梔皮一錢 桔梗二錢 菜豆皮二錢 水二杯。煮取一杯。

頓服之。日服二劑。甚者日三。

知減法 耳鳴者。加羚羊角苦丁茶。目赤者。加鮮菊葉苦丁茶。夏苦草。咽痛者。加牛蒡子黃芩。

五十八 諸氣膶鬱。諸瘡喘嘔之因於燥者。喻氏清燥救肺湯主之。喻氏曰。諸氣膶鬱之屬於肺者。屬於肺之燥也。而古今治法。以瘡嘔屬陽明。以喘屬肺。是則嘔與瘡屬之中下。而惟喘屬之上矣。所以千百方中。亦無一方及於肺之燥也。即喘之屬於肺者。非表即下。非行氣即瀉氣。間有一二用潤劑者。又不得其肯綮。總之內經六氣。脫誤秋傷於燥。一氣指長夏之濕為秋之燥。後人不敢更端其說。置此一氣於不理。即或明知理燥。而用藥夾雜。如弋獲飛蟲。毫無定法示人也。今擬此方。命名清燥救肺湯。大約以胃氣為主。胃土為肺金之母也。其天門冬雖能保肺。然味苦而氣滯。恐反傷胃。阻痰。故不用也。其知母能滋腎水。清肺金。亦以苦而不用。至如苦寒降火。正治之藥。尤在所忌。蓋肺金自至於燥。所存陰氣不過一線耳。倘更以苦寒下其氣。傷其冒。其人尚有生理乎。誠倣此增損以救肺燥。變生諸證。如沃焦救焚。不厭其頻。庶克有濟耳。

清燥救肺湯方

李涼甘潤法

石膏二錢

甘草一錢

桑葉三錢

人參七分

杏仁八分

胡麻仁一錢

炒研阿膏八分

麥

冬二錢不

杞杷葉六分去心

水一碗煮六分

頻頻二三次溫服

瘦多加貝母瓜萎

血枯加生地黃熱甚加

犀角羚羊角或加牛黃。

補秋燥勝氣論

按前所序之秋燥方論乃燥之復氣也。標氣也。蓋燥屬金而克木。木之子少陽相火也。火氣來復故現燥熱乾燥之證。又靈相謂丙丁為手之兩陽合明。辰巳為足之兩陽合明。陽明本燥標陽也。前人謂燥氣化火經謂燥金之下火氣承之皆謂是也。案古方書無秋燥之病。近代以來惟喻氏始補燥氣論。其方用甘潤微寒。葉氏亦有燥氣化火之論。其方用辛涼甘潤乃素問所謂燥化於天。熱反勝之治以辛涼佐以苦甘法也。碧襲前人之舊故但敍燥證復氣如前書已告成竊思與素問燥淫所勝不合故雜說篇中特著燥論一條詳言正化對化勝氣復氣以補之其於燥病勝氣之現於三焦者究未出方論乃不全之書心終不安嗣得沈目南先生醫徵溫熱病論內有秋燥一篇議論通達正大茲採而錄之於後間有偏勝不圓之處又詳辨之並特補燥證勝氣治法如左再按勝復之理與正化對化從本從標之道近代以來多不深求註釋之家亦不甚考如仲景傷寒論中之麻桂薑附治寒之勝氣也治寒之正化也。治寒之本病也白虎承氣治寒之復氣也治寒之對化也。治寒之標病也餘氣俱可從此類推。太陽本寒標熱對化為病本於心火受病必冠金白虎所以救金也氣受病則堅剛牢固滯塞不通復氣為土性壅塞反來冠本身之真水承氣所以泄金與土而救水也再經謂寒淫所勝以固城鴻之從來註釋家不過隨文釋義其所以用方之故究未達出本論不能遍註傷寒偶舉一端以例其餘者得此門徑熟玩內經自可迎刃而解能解傷寒其於本論自無難解者矣由是推之六氣皆然耳

沈目南燥病論曰天元紀大論云天以六為節地以五為制益六乃風寒暑濕燥火為節五即木火土金水為制然天氣主外而一氣司六十日有奇地運主內而一運主七十二日有奇故五運六氣合行而終一歲乃天然不易之道也內經失去長夏傷於濕秋傷於燥所以燥證湮沒至今不明先哲雖有言之皆立方用藥仍不免襲前人窠臼

辛溫表散
與寒涼雜
用故存此
其方論而不

是內傷津血乾枯之證。非謂外感清涼時氣之燥然燥病起於秋分以後小雪以前陽明燥金涼氣司經云陽明之勝清發於中左胠腋痛溏泄內為嗌塞外發癰疽大涼肅殺華英改容毛蟲乃殃胸中不便嗌塞而效據此經文燥令必有涼氣感人肝木受邪而為燥也惟近代喻嘉言昂然表出可為後世蒼生之幸奈以諸氣膾鬱諸痿喘嘔效不止而出白血者謂之燥病此乃傷於內者而言誠與外感燥證不相及也更自製清燥救肺湯皆以滋陰清涼之品施於火熱刑金肺氣受熱者宜之若治燥病則以涼投涼必反增病劇殊不知燥病屬涼謂之次寒病與感寒同類經以寒淫所勝治以甘熱此但燥淫所勝平以苦溫乃外用苦溫辛溫解表與冬月寒令而用麻桂薑附其法不同其和中攻裏則一故不立方蓋內經六氣但分陰陽主治以風熱火三氣屬陽同治但藥有辛涼苦寒鹹寒之異濕燥寒三氣屬陰同治但藥有苦熱苦溫甘熱之不同仲景所以立傷寒溫病二論為大綱也蓋性理大全謂燥屬次寒奈後賢悉謂屬熱大相徑庭如盛夏暑熱薰蒸則人身汗出濺濺肌肉潮潤而不燥也冬月寒凝肅殺而人身乾槁燥列故深秋燥令氣行人體肺金應之肌膚亦燥乃火令無權故燥屬涼前人謂熱非矣按先生此論可謂獨具隻眼不為流俗所汨沒者其責喻氏補燥論用甘寒滋陰之品殊失燥淫所勝平以苦溫之法亦甚有理但謂諸氣膾鬱諸痿喘嘔效不止出自白血盡屬內傷則與理欠圓蓋因內傷而致此證者固多由外感餘邪在絡轉化轉熱而致此證者亦復不少唐前於風溫效啾條下駁杏蘇散補桑菊飲方論內極言效久留邪致損之故與此證同一理也謂清燥救肺湯治燥之復氣斷非治燥之勝氣喻氏自無從致辨若謂竟與燥不相及未免各就一邊談理蓋喻氏之清燥救肺湯即傷寒論中後半截之復脈湯也傷寒必兼母氣之燥故初用辛溫甘熱繼用辛涼苦寒終用甘潤因其氣化之所至而然也至謂仲景立傷寒溫病二大綱如素問所云寒暑六入暑統風火寒統燥濕一切外感皆包於內其說尤不盡然蓋尊信仲景太過而失之矣若然則仲景之書當名六氣論或外感論矣何以獨名傷寒論哉蓋仲景當日著書

原為傷寒而設。並未遍著外感。其論溫論暑論濕偶一及之也。即先生亦補醫徵溫熱病論。若係全書。何容又補哉。瑭非好辨。恐後學眉目不清。尊信前輩太過。反將一切外感總混入傷寒論中。此近代以來之大弊禍。未消滅尚敢如此立論哉。汪案謂善讀仲景之書。不獨可以治傷寒。並可以治六氣則是。謂仲景之書已包六氣在內。則非。

二、秋燥之氣輕則為燥。重則為寒。化氣為濕。復氣為火。揭燥氣之大綱。兼叙其子母之氣。勝復之氣。而燥氣自明。重則為寒者。寒水乃燥金之子也。化氣為濕者。土生金。濕土其母氣也。至真要大論曰。陽明厥陰。不從標本。從乎中也。又曰。從本者化生於本。從標者有標本之化。從中者以中氣為化也。按陽明之上。燥氣治之中。見太陰。故本論初未著燥金本氣方論。而於瘧疝等證附見於寒濕條下。葉氏醫案謂伏暑內發。新涼外加。多見於伏暑類中。仲景金匱多見於腹痛瘧疝門中。

三、燥傷本臟。頭微痛惡寒。咳嗽稀痰。鼻塞或口塞。脈弦無汗。杏蘇散主之。本臟者。肺胃也。經有嗌塞而欬之。明文。故上焦之病自此始。燥傷皮毛。故頭微痛惡寒也。微痛者不似傷寒之痛甚也。陽明之脉。上行頭角。故頭亦痛也。咳嗽稀痰者。肺惡寒。古人謂燥為小寒也。肺為燥氣所搏。不能通調水道。故寒飲停而咳也。鼻塞者。鼻為肺竅。嗌塞者。嗌為肺系也。脈弦者。寒兼飲也。無汗者。涼搏皮毛也。按杏蘇散減小青龍一等。此條當與下焦篇所補之痰飲數條參看。再杏蘇散乃時人統治四時傷風咳嗽通用之方。本論前於風溫門中已駁之矣。若傷燥涼之咳。治以苦溫。佐以甘辛。正為合拍。若受傷寒夾飲之咳。則有青龍。若傷春風。與燥已化火。無痰之證。則仍從桑菊飲。桑杏湯例。

杏蘇散方

蘇葉 半夏

茯苓

前胡

苦桔梗

枳殼

甘草

生薑

大棗

去核

橘皮

杏仁

加減法 無汗脈弦甚或緊者。加羌活微透汗。汗後咳不止。去蘇葉羌活。加蘇梗。兼泄瀉腹滿者。加蒼朮厚

朴頭痛兼眉棱骨痛者加白芷。熱甚加薄荷。泄濁腹滿者不用。〔方論〕此苦溫甘辛法也。外感燥涼故以蘇葉前胡辛溫之輕者達表無汗脈緊故加羌活辛溫之重者微發其汗。甘桔從上開枳杏前芩從下降則嗌塞鼻塞宣通而咳可止。橘半茯苓逐飲而補肺胃之陽。以白芷易原方之白朮者白朮中焦脾藥也。白芷肺胃本經之藥也。且能溫肌肉而達皮毛。薑棗為調和榮衛之用。若表涼退而裏邪未除。咳不止者。則去走表之蘇葉。加降裏之蘇梗。泄濁腹滿。金氣太實之裏證也。故去黃芩之苦寒加朮朴之苦辛溫也。

〔三〕傷燥如傷寒太陽證。有汗不咳不嘔不痛者。桂枝湯小和之。如傷寒太陽證者。指頭痛身痛惡風寒而言也。有汗不得再發其汗。不如傷寒例。但燥較寒為輕。故少與桂枝小和之也。

桂枝湯方

見前

〔四〕燥金司令。頭痛身寒熱。胸脹痛甚。則疝瘕痛者。桂枝柴胡各半湯加吳萸棟子茴香木香湯主之。此金勝克木也。木病與金病並見。表裏齊病。故以柴胡達少陽之氣。即所以達肝木之氣。合桂枝而外出太陽。加芳香定痛。苦溫通降也。濕燥寒同為陰邪。故仍從足經例。

桂枝柴胡各半湯加吳萸棟子茴香木香湯方

治以苦溫佐以甘辛法

桂枝

吳茱萸

黃芩

柴胡

廣木香

人參

生薑

川棟子

小茴香

白芍

炙甘草

大棗去核

半夏

〔五〕燥淫傳入中焦。脈短而濶。無表證。無下證。胸痛腹脹痛。或嘔或泄。苦溫甘辛以和之。燥雖傳入中焦。既無表裏證。不得誤汗誤下。但以苦溫甘辛和之足矣。脈短而濶者。長為木短為金滑為潤濶為燥也。胸痛者。肝脈絡胸也。腹痛者。金氣克木。木病克土也。脹痛者。肝木之本位也。嘔者。亦金剋木病也。泄者。陽明之上。燥氣治之中。見太陰也。或者不定之辭。有痛而兼嘔與泄者。有不嘔而但泄者。有不泄而但嘔者。有不兼嘔與泄而但痛者。病情有定。病勢無定。故但出法而不立方。學者隨證化裁可也。藥用苦溫甘辛。

者經謂燥淫所勝治以苦溫佐以甘辛以苦下之。蓋苦溫從火化以克金。甘辛從陽化以勝陰也。以苦下之者。金性堅剛。介然成塊。病深堅結。非下不可。下文即言下之證。

(六)

陽明燥證。裏實而堅。未從熱化下之以甘溫。已從熱化下之以苦寒。

燥證陽明裏實而堅滿。經統言

以苦下之。以苦泄之。今人用下法。多以苦寒。不知此證當別已化未化。用温下。寒下兩法。隨證施治。方為

的確。未從熱化之脈。必仍短濶。濶即兼緊也。面必青黃。苦溫下法。如金匱大黃附子細辛湯。新方天台烏

藥散。見下焦篇如巴豆霜之類。已從熱化之脈。必數而堅。面必赤。舌必黃。再以他證參之。苦寒下法。如三

承氣之類。而小承氣無芒硝。輕用大黃。或酒炒重用枳朴。則微兼溫矣。

附治驗

丙辰年。碧治一山陰

幕友車姓。年五十五歲。鬚髮已白大半。臍左堅大如盤。隱隱微痛。不大便數十日。先延外科治之外科以

大承氣治之三四次。終不通。延余診視。按之堅冷如石。面色青黃。脈短濶而遲。先尚能食。屢下之後。糜粥

不進。不大便已四十九日。余曰此癥也。金氣之所結也。以肝本抑鬱。又感秋金燥氣。小邪中裏。久而結成

愈久愈堅。非下不可。然寒下非其治也。以天台烏藥散二錢。加巴豆霜一錢。薑湯和服。設三伏以待之。如

不通。第二次加巴豆霜分半。再不通。第三次加巴豆霜二分。服至三次後。始下黑亮球四十九枚。堅莫能

破。繼以苦溫甘辛之法調理。漸次能食。又十五日不大便。余如前法下之。第二次而通。下黑亮球十五枚。

雖亦堅結。然破之能碎。但燥極耳。外以香油熬川椒熨其堅處。內服苦溫芳香透絡。月餘花盡。於此證方

知燥金之氣傷人如此。而溫下寒下之法。斷不容紊也。乙丑年。治通廷尉久疝不愈。時年六十八歲。先是通廷尉外任時。每發疝。醫者必用人參。故留邪在絡。久不得愈。至乙丑年季夏。受涼復發。堅結肛門。坐

卧不得。脹痛不忍。汗如雨下。七日不大便。余曰疝本寒邪。凡堅結牢固。皆屬金象。况現在勢甚危急。非

蛛散漸次化淨。以上治驗二條。俱係下焦證。以出陽明堅結下法。連類而及。

七 燥氣延入下焦搏於血分而成癥者無論男婦化癥回生丹主之大邪中表之燥證感而即發者誠

如日南先生所云與傷寒同法學者衡其輕重可耳。前所補數條除減傷寒法等差二條胸脇腹痛一條與傷寒微有不同。餘俱兼疝瘕者以經有燥淫所勝。男子癩疝女子少腹痛之明文疝瘕已多見寒濕門中。瘧證泄瀉嘔吐已多見於寒濕溫門中此特補小邪中裏深入下焦血分堅結不散之痼疾若不知絡病宜緩通治法或妄用急攻必犯瘕散為蠱之戒此蠱乃血蠱也。在婦人更多為極重難治之證學者不可不豫防之也。化癥回生丹法係燥淫於內治以苦溫依以甘辛以苦下之也。方從金匱鱗甲煎丸與回生丹脫化而出此方以參桂椒薑通補陽氣白芍熟地守補陰液益母膏通補陰氣而消水氣鱗甲膠通補肝氣而消癰瘕餘俱芳香入絡而化濁且以食血之蟲飛者走絡中氣分走者走絡中血分可謂無微不入無堅不破又以醋熬大黃三次約入病所不傷他臟久病堅結不散者非此不可或者病其藥味太多不知用藥之道少用獨用則力大而急多用眾用則功分而緩古人緩化之方皆然所謂有制之師不畏多無制之師少亦亂也此方合醋與蜜共三十六味得四九之數金氣生成之數也。

化癥回生丹方

人參六兩

安南桂二兩

兩頭尖二兩

麝香二兩

片子薑黃二兩

公丁香三兩

川椒炭二兩

麻蟲二兩

京三棱二兩

蒲黃炭一兩

藏紅花二兩

蘇木三兩

桃仁三兩

蘇子霜二兩

五靈脂二兩

降真香二兩

乾漆二兩

當歸尾四兩

沒藥二兩

白芍四兩

杏仁三兩

香附米二兩

吳茱萸二兩

元胡索二兩

水蛭二兩

阿魏二兩

小茴香炭二兩

川芎二兩

乳香二兩

良薑二兩

艾炭二兩

益母膏八兩

熟地黃四兩

鱗甲膠二兩

大黃八兩

酒乾為末再加醋熬如是三次晒乾為末

共為細末

以高米醋一斛半熬濃

煉蜜為丸重一錢五分

蠟皮封護

用時溫開水和空心服

瘀甚之證黃酒下

一治癥結不散不痛

一治癰發痛甚

一治血痹

一治婦女乾血癆證之屬實者

一治瘧母左脇痛

而寒熱者

一治婦女經前作痛古謂之痛經者

一治婦女將欲行經而寒熱者

一治婦女將欲行

經誤食生冷腹痛者

一治婦女經閉

一治腰痛之因於跌撲死

血者。一治產後瘀血少腹痛拒按者

一治跌撲奇暈欲死者

一治金瘡棒瘡之有瘀滯者

八燥氣久伏下焦不與血搏老年八脈空虛不可與化癰回生丹者復亨丹主之

金性沉著久而不散

自非溫通絡脈不可既不與血搏成堅硬之塊發時痛脹有形痛止無形自不得傷無過之榮血而用化癰矣復亨大義謂剝極而復復則能亨也其方以溫養溫燥兼用蓋溫燥之方可暫不可久况久病雖曰

陽虛陰亦不能獨足至老年八脈空虛更當豫護其陰故以石硫黃補下焦真陽而不傷陰之品為君

佐之以鹿茸枸杞人參茯苓蕤英補正而但以歸芍桔梗香草解通衝任與肝腎之邪也按解產難

中已有通補奇經丸方此方可以不錄但彼方專以通補八脈為主此則溫養溫燥合法且與上條為對

待之方故並載之按難經任之為病男子為七疝女子為瘕聚七疝者朱丹溪謂寒疝水瘀肋疝血疝氣

疝狐疝癩疝為七疝袖珍謂一厥二盤三寒四癓五附六脈七氣為七疝瘕者血病即婦人之疝也後世

謂蛇瘕脂瘕青瘕黃瘕燥瘕狐瘕血瘕龜瘕為八瘕蓋任為天發生氣故多有形之積大抵有形之實證

宜前方無形之虛證宜此方也按燥金遺病如瘧疝之類多見下焦篇寒濕濕溫門中再載在方書應

收入燥門者尚多以限於邊幅不及備錄已示門徑學者隅反可也

復亨卦

苦溫甘辛法

倭硫黃

子分黃也水土硫黃斷不可用

鹿茸

八分酒參

枸杞子

六分人參四分雲茯苓一分子淡芩

卷八 分安南桂

四分全當歸

六分酒浸小茴香

六分酒浸與川椒炭

三分莫解

三分炙龜板

四分益母膏和

為丸梧桐子大每服二錢日再服冬日漸加至三錢開水下

按前人燥不為病之說非將寒燥混入一門即混入濕門矣蓋以燥為寒之始與寒相似故混入寒門又以陽明之上燥氣治之中見太陰而陽

明從中以中氣為化故又易混入濕門也但學醫之士必須眉目清楚復內經之舊而後中有定見方不越乎規矩也